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任小波	工作原因	金星
独立董事	肖汉斌	工作原因	潘士远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毛剑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光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港口市场竞争风险、政策变动风险、航运业波动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	指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远洋	指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大榭招商	指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普华永道中天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务公司	指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区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指	2020 年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指	2021 年公司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第六港区	指	指“义乌港”，继宁波舟山港本港北仑、穿山、梅山、大榭、金塘五大集装箱港区之后，打造的具备提还箱、订舱、海港口岸监管等海港功能的内陆港区。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舟山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Zhoushan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
电话	0574-27686151	-
传真	0574-27687001	-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第1-4层（除2-2）、第40-4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2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227,049	13,194,421	13,194,430	-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2,338	2,354,965	2,355,373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4,598	2,208,700	2,208,524	-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5,711	4,870,900	4,870,900	4.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489,921	71,990,693	71,959,852	0.69
总资产	110,297,999	108,888,877	108,879,622	1.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0.15	-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0.15	-2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0.14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4.25	4.25	减少1.24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3.98	3.99	减少1.20个 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3	3.52	3.52	5.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61	0.308	0.308	-15.26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公司和被收购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后同受省海港集团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性，故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29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96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8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04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3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99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08	-
合计	167,7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坚持以码头运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油品、粮食、矿建材料及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及相关业务，同时从事综合物流、贸易销售等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行业情况说明

上半年，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大力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我国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59.3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比一季度加快 1.0 个百分点。

我国外贸进出口规模取得新突破、结构实现新优化，展现了较强的韧性。据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上半年，我国货物进出口总额 20.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其中，出口 11.5 万亿元，增长 3.7%；进口 8.6 万亿元，下降 0.1%。

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稳步增长，据交通运输部公布的数据，2023 年 1-6 月份全国沿海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53.3 亿吨，同比增长 7.3%，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完成 22.2 亿吨，同比增长 8.8%；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1.31 亿标准箱，同比增长 4.2%。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上下积极应对外贸形势严峻、不良天气多发、外部竞争加剧等多重挑战，全力以赴、逆势攻坚，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港口生产稳中有进。上半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5.60 亿吨，同比增长 4.1%；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15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3%。集装箱方面，宁波舟山港第二季度月均箱量超 310 万标准箱，实现全港集装箱业务稳定发展；内贸箱完成 281.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5%；海铁联运完成 80.8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7.0%。散杂货方面，铁矿石接卸量完成 8407 万吨，同比增长 1.0%；煤炭接卸量完成 3381 万吨，同比下降 3.3%；液化油品吞吐量完成 1496 万吨，同比增长 16.6%；矿建材料接卸量完成 3526 万吨，同比增长 45.0%；原油接卸量完成 5164 万吨，同比增长 7.1%。南北两翼港口企业持续发力，温州港集团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63.3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0.7%，货物吞吐量完成 2324 万吨，同比增长 13.2%；台州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36.0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40.0%，货物吞吐量完成 1264 万吨，同比增长 32.4%；嘉兴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143.7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0.4%，货物吞吐量完成 5095 万吨，同比增长 13.6%。积极推进义乌“第六港区”建设，助力港口服务提升、码头功能向陆港前移，“第六港区”上半年完成通道流量 29.36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33.3%。

（二）腹地拓展卓有成效。公司积极服务国家战略，构建海陆双向物流大通道，支持我国外贸产业升级和新业态健康持续发展。上半年，公司充分发挥揽货体系作用，加强重点客户、货代企业以及船公司等互动合作，深耕省海外海铁腹地，持续提升班列、运力等资源保障和服务水平，推进渝甬快线开行。同时，航线布局拓展有力，宁波舟山港集装箱运输航线总数达 301 条，其中国际航线达 249 条，“一带一路”航线达 125 条。

(三) 港口能力稳步提升。温州港乐清湾港区通用作业区 2#泊位、穿山港区 7#至 9#空改重场地等多个工程顺利通过交工验收；中宅精混矿、北仑山多用途码头、苏溪集装箱办理站、梅山港口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均按计划有序推进，港口硬件能力进一步提升。上半年共有桥吊、龙门吊、卸船机等 49 台大型设备完成交机验收，其中梅山港区规划配置桥龙设备实现全部到港。

(四) 企业管理持续深化。做细做实“机关部室服务基层”专题活动，开展特色案例、经验做法、亮点成效晾晒，“比学赶超”的氛围进一步深厚。开展规章制度存量问题整治和推进基础管理提升工作，累计修订制度 54 项，制度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强化财务价值创造，用好用足税收政策，多措并举压缩盘活存量资金，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治理持续优化，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荣获“新财富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投资者关系天马奖”“最佳董事会金圆桌奖”和宁波市政府颁发的“2022 年度宁波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头雁企业”。

(五) 党的建设持续加强。高质量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聚焦“建设、管理、经营”三个重点，推进“双一流”建设走深走实。深入开展党建共建联建，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实现党建合创、服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227,049	13,194,421	-7.33
营业成本	8,297,254	8,913,153	-6.91
销售费用	96	1,111	-91.36
管理费用	1,266,009	1,275,000	-0.71
财务费用	175,323	268,019	-34.59
研发费用	75,053	63,839	1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5,711	4,870,900	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7,593	-2,319,893	-17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271	-2,764,729	41.3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贸易销售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5.14%，主要为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股权转让给宁波舟山港集团全资子公司引起；②合并范围内，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下降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0.1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贸易销售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54.88%，主要为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股权转让给宁波舟山港集团全资子公司引起；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长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5.26%；③公司业务量增加，使得人工成本、劳务及外包费用、燃料等项目支出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下属子公司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借款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智慧化码头等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464,392 千元，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350,032 千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1,070,000 千元，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500,580 千元；②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49,581 千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003,559 千元；②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351,749 千元；③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418,674 千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711,779 千元；②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585,573 千元。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4,670	0.85	1,620,031	1.49	-42.31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合联营公司发放贷款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5,309	0.23	52,894	0.05	382.68	主要为公司持有非上市公司股权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0,905	2.24	765,018	0.70	222.99	主要为公司预付股权收购款所致。
短期借款	1,482,875	1.34	971,961	0.89	52.57	主要为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84,105	0.08	131,494	0.12	-36.04	主要为公司预收租赁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06,439	0.55	57,114	0.05	961.80	主要为公司预提年金及尚未发放的奖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355,044	3.04	3,201	0.00	104,712.37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具有于 2024 年 3 月可行使的回售选择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

						负债所致。
应付债券	0	0.00	3,310,000	3.04	-100.00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具有于 2024 年 3 月可行使的回售选择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a.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63,220 千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81,492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质押借款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其中美元 21,59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作为人民币 151,742 千元的短期借款质押物）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406 千元。

(2) 受限的无形资产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人民币 47,5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作为人民币 618,32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完成对外投资 5,235,116 千元，同比增加 3,558,996 千元，增幅 212.34%。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资公 司权益的比 例 (%)	备注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75	该公司由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宝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5%、25%、10%。2022 年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0 千元对价收购宝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10% 股权，报告期内支付该笔收购尾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66,525 千元。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70,000 千元及债转股人民币 18,173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464,992 千元。
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1,000 千元。
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70	该公司原由省海港集团、杭州网新信息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海港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分别占股 70%、15%、15%。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4,268 千元对价收购省海港集团所持有的该公司 70% 股权。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73,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757,864 千元。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365,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385,000 千元。
江西省港航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2	该公司由公司、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九江市交通航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2%、43%、35%。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4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400 千元。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23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133,900 千元。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78,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504,631 千元。
宁波大榭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32.3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和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博海运贸易有限公司、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9%、51%、11%、9%。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6,899 千元对价收购宁波博海运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公司 3.3% 股权。收购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32.3% 股权，公司累计出资人民币 75,238 千元。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5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和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5%、4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7,5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7,500 千元。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 (河南)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和武汉武铁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60%、4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8,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00 千元。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7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和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70%、3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74,48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17,600 千元。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2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225,569 千元。
湖北浙港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
宁波数智跨境物流 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港城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中基甬盛实业有限公司、乐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豪雅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15%、30%、30%、15%、5%、4%、1%。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60,000 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8,000 千元。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 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新昌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60%、30%、10%。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600 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600 千元。
海宁市通程港口经营 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3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海宁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分别占股 35%、65%。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5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 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500 千元。

浙江海港平友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平湖市独山港港务投资有限公司、平湖市交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0%、15%、10%、15%。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93,19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93,190 千元。
浙江海港独山海河联运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平湖市独山港港务投资有限公司、平湖市交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0%、20%、2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18,106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18,106 千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债券	51,312	1,259	0	0	50,000	0	0	102,571
其他	800,660	-5,089	0	0	156,245	0	-49,937	901,879
其中：股权	1,582	-5,089	0	0	156,245	0	0	152,738
应收票据	799,078	0	0	0	0	0	-49,937	749,141
合计	851,972	-3,830	0	0	206,245	0	-49,937	1,004,4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债券	1828010	2018 年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0,000	自有资金	51,312	800	0	0	0	0	52,1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债券	23238001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0,000	自有资金	0	459	0	50,000	0	0	50,459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合计	/	/	100,000	/	51,312	1,259	0	50,000	0	0	102,571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087,137	2,877,115	394,839	251,918	221,907	1,950,000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业务	1,249,168	946,869	57,105	32,393	32,697	680,966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60,496	756,502	0	891	779	1,4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5,571,371	2,517,912	312,790	31,137	25,402	3,314,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451,129	290,562	366,245	17,532	12,736	257,86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船舶理货	363,146	305,710	201,407	63,446	49,993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	1,843,722	1,156,976	616	-23,513	-23,513	港币 121,680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944,231	1,652,500	518,867	201,089	169,232	900,000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25,684,499	2,409,020	371,321	330,409	248,341	1,500,000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662,323	339,189	98,498	34,994	26,246	796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165,459	1,866,289	294,656	11,201	7,730	864,379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6,254,914	4,660,526	1,984,138	276,386	224,589	1,308,633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34,312	988,176	114,584	11,143	8,348	900,00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06,159	611,433	83,685	1,304	1,780	691,176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159,137	1,738,401	315,902	137,851	103,644	942,012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319,961	938,761	221,217	38,619	25,411	750,000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5,800	50,476	91,276	-1,085	-929	18,180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81,220	247,321	44,098	-3,501	-3,575	425,000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业务	722,039	432,635	182,383	41,873	30,858	190,000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580,177	2,967,205	638,995	227,742	201,436	2,282,000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928,174	1,923,234	4,800	17,690	17,466	20,000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894,763	638,935	214,931	52,392	43,979	396,83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724,926	1,332,822	471,211	125,121	92,648	美元 120,000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71,921	919,212	306,923	80,029	60,055	美元 100,000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551,307	94,305	82,815	9,912	8,762	126,800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728,176	2,040,617	333,613	58,299	42,979	2,718,500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912,592	2,545,588	576,743	108,453	109,282	2,700,000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401,336	3,389,060	0	11,558	9,529	2,547,450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004,912	3,999,870	180,702	-11,714	-11,056	5,000,000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522,293	1,217,836	97,711	25,848	26,249	100,00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462,196	1,370,626	299,525	45,092	33,609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148,198	3,015,445	499,399	138,612	106,970	2,5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 中转及管道运输	263,740	250,217	43,275	16,311	12,187	80,00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490,029	132,399	1,826,059	23,423	17,567	4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218,319	215,392	10,466	140,494	139,870	55,52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91,847	731,548	0	8,770	7,226	3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986,847	-253,511	7,648	-43,462	-43,461	400,000
宁波大树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298,347	1,999,447	453,945	134,021	113,895	1,209,09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87,517	367,398	74,751	75,228	63,548	美元 17,10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754,112	682,969	119,503	4,098	4,098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06,789	356,500	53,075	-5,209	-5,465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53,216,874	10,178,542	3,270,475	716,913	637,991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投资收益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71,321	297,351	248,341	0

单家净利润较上一年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55.08%，主要为该公司集装箱业务量同比减少及箱型结构变化所致。

<2>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 64.77%，主要为该公司资金量和贷款规模增加所致。

<3>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37.03%，主要为该公司集装箱业务量同比减少及箱型结构变化所致。

单家资产总额较上一年末变动重大的说明：

<1>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64.59%，主要为该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所致。

<2>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30.96%，主要为该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全球经济及贸易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对港口发展有重要影响。从国内看，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从国际看，加息周期下全球经济下行风险加大，逆全球化持续蔓延冲击原有国际多边贸易体制和国际经济协调机制，全球地缘政治局势紧张使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加，可能会影响国际经济及贸易，进而影响港口行业。

2.港口市场竞争风险。港口行业正由增量市场竞争转向存量市场竞争，随着港口吞吐能力不断提升，各临近港口之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同时港口业务依赖于腹地经济的支撑，公司所处的东亚地区，同一区域内具有相同腹地或者腹地交叉的港口之间也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竞争。公司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具有不确定性。

3.产业政策变动风险。港口作为交通运输行业，长期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和鼓励。随着港口行业的快速发展，港口之间竞争愈加激烈，国家持续推进物流行业提质增效降本、港区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要求持续提升、进出口政策调整、行业及产业政策的变化等，可能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4.航运业波动风险。港口业与航运业是天然的上下游关系，公司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内外著名航运企业，因此全球航运业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当前航运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地缘政治风险、运力供需不平衡等因素影响出现周期性变化，航运企业的航线布局和运力分布情况有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公司吞吐量产生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10	http://www.sse.com.cn	2023-05-1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6-29	http://www.sse.com.cn	2023-06-30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毛剑宏	董事长、董事	选举
金星	董事	选举
石焕挺	董事	选举
丁送平	董事	选举
姚祖洪	董事	选举
任小波	董事	选举
张乙明	外部董事	选举
陈志昂	外部董事	选举
王柱	外部董事	选举
胡绍德	外部董事	选举

于永生	独立董事	选举
冯博	独立董事	选举
赵永清	独立董事	选举
潘士远	独立董事	选举
肖汉斌	独立董事	选举
肖英杰	独立董事	选举
徐渊峰	监事会主席、监事	选举
倪坚	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选举
潘锡忠	监事	选举
金科	职工监事	选举
李圭昊	职工监事	选举
石焕挺	副总经理	聘任
丁送平	副总经理	聘任
任小波	副总经理	聘任
姚祖洪	副总经理	聘任
杨利军	副总经理	聘任
蒋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宫黎明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倪彦博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严俊	外部董事	离任
黄盛超	外部董事	离任
金国平	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离任
林朝军	职工监事	离任
胡耀华	职工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3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胡耀华因病逝世。2023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职代会，民主选举李圭昊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2023年1月10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临2023-003）。

2023年2月13日，公司收到董事、总经理宫黎明的书面辞职报告，宫黎明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临2023-006）。

2023年4月11日，公司收到董事、副总经理倪彦博的书面辞职报告，倪彦博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临2023-018）。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聘任杨利军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临2023-027）。

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会议选举毛剑宏、金星、石焕挺、丁送平、姚祖洪、任小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张乙明、严俊、陈志昂、王柱、胡绍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均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会议选举于永生、冯博、赵永清、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均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会议选举徐渊峰、倪坚、潘锡忠为宁波舟山港股份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第五届职代会专题会议民主选举金科和李圭昊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上述两名职工监事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一起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35）。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毛剑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石焕挺、丁送平、任小波、姚祖洪、杨利军为公司副总经理，蒋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临 2023-038）。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外部董事严俊的书面辞职报告，严俊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临 2023-040）。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分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属于宁波市重点排污单位（粉尘），下属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属于宁波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吨)
矿尘	2023 年上半年铁矿石接卸量	5553	3890
煤尘	2023 年上半年煤炭接卸量	325	15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吨)
煤尘	2023 年上半年煤炭接卸量	794.42	237.85
氮氧化物	2023 年上半年锅炉废气	-	0.56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防尘网	中宅分部	正常	长 435 米、高 15 米
一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60 米、高 17 米
二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2 米、高 16 米
三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5.5 米、高 16-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237 米、高 16 米
五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168 米、高 16 米
一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	北仑分部	正常	BC29 长度 70m、宽度 5.3m、高度 5m； BC33、BC34 长度 66.78m、宽度 9.58m、高度 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一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6、BC12 长度 818.72m、宽度 9.8m、 高度 4.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二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28 长度 911.7m、宽度 6m、高度 4.5m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40 个喷淋头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09 个喷淋头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二期防尘网	中宅分部	正常	长 3003 米、高 15 米
小型移动式射雾器	北仑分部	正常	12 台

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5 台
码头雾炮机	中宅分部	正常	10 台
卸船机大料斗后方柔性挡帘	中宅分部	正常	5 台
斗装喷雾装置	中宅分部	正常	8 台
驱动部和皮带机海侧挡风设施	中宅分部	正常	10 个
防尘网顶部喷雾	中宅分部	正常	1200 米
固定雾炮机	北仑分部	正常	6 只
BC28 廊道高能微雾设备	北仑分部	正常	1 套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二期防尘网	1#卡口	正常	长 884.5 米、高 17 米
三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	正常	长 452.6 米、高 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延伸段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五期防尘网	场北路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黄砂堆场防尘网	3#泊位后方	正常	长 1056 米、高 12 米
喷淋除尘系统	黄砂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4 个喷枪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A-F 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91 个喷枪、6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G、H 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18 个喷枪、2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西门二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0 个喷枪、5 台固定式射雾器
1#外喷淋系统	1#卡口外	正常	电控喷枪 14 个
洗车装置	1#卡口外	正常	2 套
洗车装置	场东路	正常	1 套
洗车装置	A-F 堆场	正常	4 套
洗车装置	西门二场	正常	1 套
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4 台
卸船机、门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3#、4#、通用散货泊位及后方煤炭堆场	正常	均有配备
小型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6 台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分中宅片区和北仑片区两份排污许可证已于 2020 年 9 月领取，2023 年排污许可证将进行更新换证。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排污许可证已于 2020 年 11 月审核通过，并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完成更新换证。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开展 13#14#泊位提升维护工程，2023 年 4 月 17 日，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收到《关于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镇海港区 13#14#泊位提升维护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镇环许[2023]44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了《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环境风险辨识、应急能力建设、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职责、保障措施、预案管理等。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为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积极参与宁波港域联防体北仑片区 2023 年综合应急演练，模拟码头一艘在泊货轮在加注燃油过程中，发生加油软管破损导致燃料油泄漏事故，各参演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演练任务。

（2）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为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开展镇海港区石油化工产品仓储区应急演练，模拟一辆危险化学品车辆失控撞击乙酸乙酯装车平台造成乙酸乙酯泄漏起火，通过严密的组织，高效完成演练任务。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环境空气、码头前沿海水、噪声等检测，并在港区内安装了 PM2.5 在线监测仪，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邀请第三方机构对港区内降尘进行每月一次的监测，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同时，在污水四级沉淀池末端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对污水的 PH 值、COD（化学需氧量）和流量进行在线监测，保证四级沉淀池污水达标回用和排放，并配合政府环保部门做好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建设工作。

（2）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等检测，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同时在港区范围安装了光散射法（监测 PM2.5、PM10 和总悬浮颗粒物）在线监测设备，增强现场扬尘浓度监测监控，实现区域扬尘的实时监测和分析预警，通过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努力做到环境友好型、社会和谐型企业。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等，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切实推进绿色港口建设，依靠管理节能、结构节能和技术节能，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万元产值综合能源单耗 3.257 吨标煤/万吨，同比下降 3.3%。主要工作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加强现场监督检查。引入第三方“环保管家”模式，会同第三方环保专家对环保重点单位开展“驻点式”督导检查，重点对经营资质、环保手续、管理台账、环保设备设施运维以及污染物治理等方面进行再检查、再梳理。

二是开展港口粉尘和污水整治提升专项行动。要求各单位对照环评文件及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建设、在线监测能力建设以及环保管理能力建设，并制定具体的落实方案，明确具体措施、时间进度以及资金投入等内容。

三是推进环保管理标准化建设。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制定并下发《危险废物管理标准》《粉尘、污水防治管理标准》，指导各单位规范做好危险废物、粉尘及污水等污染防治管理。

四是加快推进环保重点项目建设。开展原油成品油码头油气回收装置建设调研、评估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按时完成方案设计。同时，完成省内 5 个港口区域（宁波、舟山、台州、温州、嘉兴）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及现场验收工作，建设总费用约为 1,700 万元。

五是组织开展“6.5”世界环境日宣传教育活动。利用宣传栏、互联网平台、专题活动等形式宣传环境保护知识，增强职工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并及时总结活动的成效、经验做法。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承担环保主体责任，加大环保投入，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提高污染防治水平。一是下属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开展“镇海港区黄砂码头及堆场环保提升工程”，投入约 2,700 万元在黄砂堆场建设防风网及喷淋设施，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竣工验收。同时，投入约 11,500 万元在煤炭堆场新建雨污水收集设施及处理设备，于 2023 年 5 月投入使用；二是下属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开展“北仑分部港区环境质量提升工作”，通过污水收集系统改造、皮带机环保工艺改造、道路硬化与排水沟改造、粉尘在线检测系统建设等项目改造，提升港区整体污染防治水平；三是下属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开展“港区环保管理规范化提升专项活动”，通过皮带机廊道封闭改造、门机随行料斗除尘改造、增配干雾除尘装置及门机雾炮等举措，进一步提升港区污染防治能力。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落实碳达峰工作计划，公司进一步开展节能降碳工作，以清洁低碳为发展方向，在绿色能源应用、节能降碳工艺改造、低碳技术应用创新等方面不断探索，推进电动龙门吊、电动叉车和电动堆高机等新能源港作设备的应用；温州港集团上半年已完成 21 辆电动集卡采购；梅山公司积极开展绿色低碳码头示范区建设，目前项目正在施工阶段；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水运港-船多能源融合技术集成应用光伏项目”已完成投用；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小切口”能源管理系统目前处于调试阶段，将在近期上线运行。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底，通过公司驻村工作组、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和政企各方的共同努力，公司结对帮扶村凤溪村实现经营性收入 22.39 万元，争取项目 2 个共计资金 97 万元，帮扶低收入农户和困难学生 47 人次。

增强“造血”功能。凤溪村经济合作社立足港口生产所需，经公开招标向中标厂商上海振华重工购置 5 台龙门吊吊具，用于开展租赁业务，壮大村经营性收入。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底完成租赁合同的签订，每年可为村经营性收入增加 33.6 万元。在驻村工作组和乡、村两级的共同努力下，将废弃的原楼下小学用房改造为富民产业综合用房，并铺设屋面光伏。改造完成后，用作来料加工、茶叶制作、无环境污染工厂等场地，可就地解决部分村民就业问题，实现村民收入和村经营性收入的双增长。

突出就业帮扶。继续在凤溪村及周边村设立来料加工点，帮助村里及周边乡里老人在家门口就业。目前，参与老人 30 人次，截至 6 月底产值约 16 万元。在驻村工作组和乡领导合力推动下，凤溪村与浙江宗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龙游飞鸡”品牌）合作，成立以鸡爪拆骨为主要业务的共富工坊，将原有废弃大队部进行改造，通过企业提供资源、村里提供场地和管理、村民参与的“企业+村+村民”模式，确保村民收入有保障，村里管理有力度，生产原料无浪费。

持续助学扶老。2023 年春节前夕，公司捐赠 10 万元资金用于低收入农户增收致富和困难补助，为 34 名低保无劳动能力农户（每人 1000 元）、33 名 85 岁以上老人（每人 1000 元）、13 名困难学生（每人 2000 元）送去了慰问金和关心关爱。继续开展“一个支部结对一个孩子”活动，在思想、学习、生活等多方面对困难家庭学生予以关心关爱。同时，牵线北仑志愿者协会与凤溪村 3 名家庭困难学生结对，进一步丰富了村企帮扶的内涵。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年12月21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2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2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解决同	宁波舟山港	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业竞争	集团有限公司		1日，长期有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省海港集团将继续履行 2016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省海港集团承诺在五年内将八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八家公司是指本公司下属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除上述已承诺事项外，省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4.省海港集团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沿海港口的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业务全部由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开展。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1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上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 年 1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2020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售	集团有限公司	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宁波舟山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1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股份限售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2021 年 7 月 13 日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为公司战略投资者以外，没有进行且将不会在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其他与宁波港处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法律规定允许的方式收购综保区码头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2.如果向上市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公司承诺，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和措施,履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的义务。 4.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均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其全部资产进行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宁波远洋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各自具有健全的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亦未有宁波远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占用、支配宁波远洋的资产或干预宁波远洋对其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2. 宁波远洋拥有自己独立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形。本次分拆后,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将继续保持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独立性,避免交叉任职。 3. 本公司、宁波远洋资产相互独立完整,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分别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4. 宁波远洋业务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5.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4月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 在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的现有少量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宁波远洋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021年4月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情形。2.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确保宁波远洋为本公司下属唯一的航运业务(国际、沿海及长江航线)、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业务的平台,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航线、沿海航线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等业务(以下简称“现有主营业务”)。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履行现有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将不参与或从事与宁波远洋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新签署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的合同。4.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宁波远洋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将立即通知宁波远洋,尽力促使在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下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宁波远洋,及/或采取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必要措施。5.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如宁波远洋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对相关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6.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宁波远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解决关	宁波舟山港	1.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	2021 年 8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联交易	股份有限公司	<p>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前述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及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6.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担全额赔偿责任。7.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p>	25 日，长期有效。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1.自宁波远洋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也不由宁波远洋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宁波远洋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宁波远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如果宁波远洋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则该股票发行价应根据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p>	2022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8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公司持有的宁波远洋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宁波远洋,因此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7.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后生效,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p>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宁波远洋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p>	2021年8月25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企业减持宁波远洋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减持前提: 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产生影响, 不存在违反本企业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公开承诺的情况。若发行人或者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 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 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 或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 或触犯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时, 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5.减持方式和比例: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6.减持期限: 本企业减持宁波远洋股票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企业减持达发行人股份总数1%的, 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的2个交易日内做出公告; 减持期限届满后, 若本企业拟继续减持股份, 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7.减持价格: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p>					
--	--	--	--	--	--	--	--

			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8.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则相关减持股票收益归宁波远洋所有。9.上市后本企业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本承诺函约束。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在不迟于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2.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3.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除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股份。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企业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1)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	2022年12月8日-2025年12月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未履行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发行人有权将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其增持义务。发行人可将与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承诺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如在宁波远洋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转让其股票的, 所得收入归宁波远洋所有, 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宁波远洋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的, 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分红, 同时停止转让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 直至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宁波远洋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若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	2021年8月25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在宁波远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造成宁波远洋、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如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当向宁波远洋说明原因,并由宁波远洋将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同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宁波远洋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2.若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做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对宁波远洋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2021年8月25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3-014）。
为进一步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21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	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6）。
在加快数字化改革政策指导下，为充分利用公司与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港通公司”）双方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港口服务能力，减少物流环节，提高业务操作效率，降低社会物流总成本，公司与易港通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开展业务合作，合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不含税）。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易港通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3-02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集装箱码头布局,加快提升宁波舟山港至长江经济带沿线地区的辐射能力,增强在国内市场尤其是长三角、长江经济带等地的竞争力,为宁波舟山港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和影响力奠定良好基础,公司参与竞拍 Cyber Chic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CYBER CHIC”)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转让的大榭招商 45%股权,其挂牌底价为 184,500.00 万元。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的《交易签约通知书》,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成为受让方,以挂牌价人民币 184,500.00 万元取得大榭招商 45%股权。</p> <p>2023 年 8 月 8 日,大榭招商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同时其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支付本次交易的全部股权转让款。至此,本次交易已完成, CYBER CHIC 不再持有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股权。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80%、20%的股权,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p>	<p>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5 月 26 日和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大榭招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3-022)、《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大榭招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 2023-029)、《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榭招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临 2023-042)。</p>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省海港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股权转让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转让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16,914	16,850	16,850	现金结算	-64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工程管理股权，并于 2023 年 1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不适用
省海港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收购股权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收购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权	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	43,138	34,268	34,268	现金结算	-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智港通 70%股权，并于 2023 年 2 月起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1) 为进一步聚焦港口主业，公司将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管理”）100%股权转让给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工程管理 100%股权的最终转让价格为 16,850 千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收到股权转让款 16,850 千元。

(2) 公司向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收购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港通”）70%股权。根据中同华资产评估（宁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智港通 70%股权的最终转让价格为 34,268 千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支付股权转让款 34,268 千元。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0	0	0	582,618	-188,156	394,462
合计		0	0	0	582,618	-188,156	394,46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 2、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存款，提供核准经营范围内的存款服务。 3、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财务公司系由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成立。财务公司已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前述协议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及其部分下属企业的金融合作均未超过协议限额，相关利率、费用水平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参照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的利率、费用水平予以确定。同时，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评估认定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执

行有效，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前述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	0.25%-2.1%	2,561,515	3,248,497	4,075,292	1,734,72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0.25%-2.1%	592,749	12,825,355	11,908,182	1,509,922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783	2,423	2,414	792
宁波港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0,424	2,051	1,583	10,892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5,734	16,424	16,673	5,485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1,715	844	2,306	10,253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403,616	39,489	161,434	281,671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79,894	14,742	9,658	84,978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31,603	122,198	120,728	33,073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5,943	255,716	254,578	7,081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763	150	376	537
宁波北仑港欣建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535	514	403	1,646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29,731	221,471	245,182	6,020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7,718	18,678	19,646	6,750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6,334	85,832	85,863	16,303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035,985	2,038,736	1,961,918	1,112,803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57,018	1,190,781	1,331,946	15,853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271,120	1,260,250	1,221,064	310,306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23,549	117,745	128,110	13,184
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74,039	1,144,237	1,067,433	150,843
浙江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583	12,399	9,743	3,239
宁波市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6,553	28,244	34,339	458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6,873	6,036	11,743	1,166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618	1,980	2,560	1,038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76	9,374	9,359	91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6,110	7,551	12,644	1,017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31,883	68,862	62,235	38,510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0,528	26	14	10,540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43,856	118	70	43,904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16,646	3,515,898	2,916,642	715,902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234,244	816,173	1,043,492	6,925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235,000	5,018,848	5,101,348	152,500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53,062	126,496	135,394	144,164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41,181	68,353	65,768	43,766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38,353	1,015	1,993	137,375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28,853	72,414	68,561	32,706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0.25%-2.1%	20,267	147,701	152,933	15,035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91,843	358,744	354,783	95,804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7,528	134,614	133,854	8,288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541	2,018	2,009	550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39,443	480,066	552,555	66,954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6,685	18,533	15,529	19,689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海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1,597	57	16	1,638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207,932	1,580,368	1,574,741	213,559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24,824	19,007	24,874	18,957
浙江海港内河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3,820	22,237	29,870	6,187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35,514	224,314	220,806	39,022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27,180	121,749	131,622	17,307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165	1	0	166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45,052	43	22	45,073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25%-2.1%	3,871	1,048,346	1,043,995	8,222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25%-2.1%	5,403	23,047	19,480	8,970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25%-2.1%	18,851	102,499	115,336	6,014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25%-2.1%	10	0	1	9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25%-2.1%	516	411	501	426
合计	/	/	/	7,038,229	36,643,675	36,463,621	7,218,283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联方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为 25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00,000	2.850%	300,000	0	0	300,0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	4.200%	70,000	3,000	0	73,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80,000	4.2%-4.635%	248,400	14,600	0	263,00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671,000	4.5125%	470,000	0	70,000	400,0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37,000	3.500%	0	17,200	0	17,20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140,000	3.870%	115,000	0	0	115,00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49,720	3.185%	119,720	0	0	119,72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000,000	2.65%-3.285%	2,850,000	1,500,000	1,500,000	2,850,00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060,000	4.4%-4.645%	238,960	0	238,960	0
合计	/	/	/	4,412,080	1,534,800	1,808,960	4,137,92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55	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300,000	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00,000	3,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580,000	14,60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671,000	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37,000	17,20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40,000	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49,720	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060,000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5,000,000	1,500,00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债权投资		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370,000	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债权投资		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与招商港口加强战略合作

为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和“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交通强国”等国家战略，发挥经营性协同效应，2021年7月13日，公司与招商港口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入招商港口作为战略投资者，与公司谋求双方协调互补的长期共同战略利益，强化双方港口的综合枢纽作用，全面提升港口高质量发展水平。根据公司与招商港口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等相关文件，合作期限为三年，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在市场拓展、海外港口业务发展、港口园区综合开发、智慧港口建设、人员交流、战略资源协同等领域进行战略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公告》（临2021-42）。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聘任杨利军为公司副总经理。杨利军曾担任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此次聘任杨利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将进一步深化公司与招商港口人员交流，促进双方管理经验的优势互补，为双方进一步加强战略合作奠定良好基础。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5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宁波舟山 港集团有 限公司	0	11,896,859,498	61.15	1,844,198,693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港 口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	0	4,081,865,121	20.98	3,646,971,029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 港务(集 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790,370,868	4.06	790,370,868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0	407,609,124	2.1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3,840,991	122,313,189	0.63	0	无	0	其他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2,704,814	0.32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45,560	49,931,572	0.26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4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52,660,805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660,805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4,894,092	人民币普通股	434,894,09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407,609,124	人民币普通股	407,609,1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2,313,189	人民币普通股	122,313,189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704,814	人民币普通股	62,704,8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931,572	人民币普通股	49,931,572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5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5,524,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和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 6 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844,198,693	2023 年 8 月 25 日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370,868	2023 年 8 月 25 日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上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3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46,971,029	2025 年 9 月 28 日（非交易日顺延）	0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以下简称“锁定期”）。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 场所	投 资 者 适 当 性 安 排 (如 有)	交 易 机 制	是 否 存 在 终 止 上 市 交 易 的 风 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宁港01	175812.SH	2021-03-12	2021-03-12	2026-03-12	3,500,000	3.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 交 所	-	连 续 交 易	否

其中,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认购 190,000 千元。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发行总额 35 亿元，发行利率 3.64%，期限为 5 年。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支付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付息公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支付自 2022 年 3 月 1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14.12	147.58	减少 33.46 个百分点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具有于 2024 年 3 月可行使的回售选择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速动比率（%）	81.86	112.68	减少 30.82 个百分点	主要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具有于 2024 年 3 月可行使的回售选择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所

				致。
资产负债率 (%)	29.75	29.74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24,598	2,208,700	-8.34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15.24	14.16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
利息保障倍数	12.34	9.87	25.03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33	15.26	13.56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76	14.20	32.11	主要为公司 借款利息支 出同比减少 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734,343	16,792,4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64,383	506,781
应收账款	七(5)	3,480,396	2,991,09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49,141	799,078
预付款项	七(7)	341,809	392,0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7,275	159,5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649	5,7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98,209	841,696
合同资产	七(10)	20,402	33,7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0,803	9,8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905,457	5,349,224
流动资产合计		25,812,218	27,875,4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6)	934,670	1,620,031
债权投资	七(14)	269,325	219,45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7)	26,687	69,14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8)	10,408,454	9,950,3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0)	255,309	52,894
投资性房地产	七(21)	2,037,818	2,086,227
固定资产	七(22)	44,630,846	43,836,813
在建工程	七(23)	10,851,921	10,550,8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6)	488,188	517,293
无形资产	七(27)	10,688,650	9,965,85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9)	321,965	321,965
长期待摊费用	七(30)	50,527	49,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1)	1,050,516	1,008,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3)	2,470,905	765,0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85,781	81,013,424
资产总计		110,297,999	108,888,8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4)	1,482,875	971,9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9)	2,371,025	2,679,619
预收款项	七(40)	84,105	131,494
合同负债	七(41)	368,808	414,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37)	9,872,911	8,896,9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2)	606,439	57,114
应交税费	七(43)	471,772	470,236
其他应付款	七(44)	3,399,023	4,487,522
其中：应付利息		50,533	87,294
应付股利		102,049	157,18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6)	607,437	776,1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7)	3,355,044	3,201
流动负债合计		22,619,439	18,888,4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8)	8,011,704	7,965,733
应付债券		-	3,31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0)	433,024	419,785
长期应付款	七(51)	932,439	987,1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3)	-	20,204
递延收益	七(54)	215,644	217,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1)	443,092	427,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5)	154,975	152,1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90,878	13,500,216

负债合计		32,810,317	32,388,6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6)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8)	26,727,342	26,761,6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60)	154,332	117,043
专项储备	七(61)	306,499	310,098
盈余公积	七(62)	3,468,288	3,326,242
一般风险准备	七(63)(b)	426,554	426,554
未分配利润	七(63)	21,952,518	21,594,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489,921	71,990,693
少数股东权益		4,997,761	4,509,4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487,682	76,500,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297,999	108,888,877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06,309	13,148,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3,408	159,493
应收账款	十八(1)	625,822	413,542
应收款项融资		345,267	455,480
预付款项		4,876	7,541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1,497,076	712,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7,403	594,200
存货		24,857	25,4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450	9,800
其他流动资产		40,944	25,900
流动资产合计		9,587,009	14,958,6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322,523	5,052,375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45,710,842	42,782,9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156	-
投资性房地产		1,927,474	1,961,742
固定资产	十八(6)(1)	3,613,769	3,751,910
在建工程		659,976	427,2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905	76,019
无形资产	十八(6)(2)	1,544,474	1,575,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17	16,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5,000	156,2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850,336	55,800,124
资产总计		70,437,345	70,758,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2,504	396,728
预收款项		1,913	11,797
合同负债		7,086	8,263
应付职工薪酬		144,006	5,879
应交税费		50,358	102,921
其他应付款	十八 (6)(3)	398,193	432,568
其中：应付利息		303	2,61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02	124,890
其他流动负债		3,542,471	440
流动负债合计		4,475,833	1,083,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7,000	377,000
应付债券		-	3,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414	58,2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00	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15	37,4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37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266	3,981,749
负债合计		4,964,099	5,065,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22,740	29,026,8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8,618	116,371
专项储备		51,103	47,508
盈余公积		3,407,559	3,265,513
未分配利润		13,368,838	13,782,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473,246	65,693,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437,345	70,758,785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27,049	13,194,42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4)	12,227,049	13,194,4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96,827	10,593,67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4)、(70)	8,297,254	8,913,1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5)	83,092	72,557
销售费用	七(66)、(70)	96	1,111
管理费用	七(67)、(70)	1,266,009	1,275,000
研发费用	七(68)、(70)	75,053	63,839
财务费用	七(69)	175,323	268,019
其中：利息费用		194,442	317,197
利息收入		31,358	39,834
加：其他收益	七(71)	222,508	149,2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49,722	528,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9,645	517,4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4)	-3,830	-4,7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51,846	-2,3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67	-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7)	11,457	25,5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61,992	3,297,3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8)	36,916	37,4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9)	4,550	6,6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4,358	3,328,164
减：所得税费用	七(80)	626,410	725,1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7,948	2,603,0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7,948	2,603,0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2,338	2,354,9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610	248,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0)	37,289	-50,4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289	-50,48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0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89	-51,4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296	-51,57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6,936	-6,24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9	6,31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5,237	2,552,5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9,627	2,304,4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610	248,0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81)	0.1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04 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84 千元。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1,366,116	1,492,768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730,403	755,131
税金及附加		9,182	7,4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5,311	354,9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402	79,217
其中：利息费用		66,328	122,503
利息收入		51,377	43,300
加：其他收益		5,659	11,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1,198,173	737,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822	345,8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5	-6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07	1,0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3,973	1,045,481
加：营业外收入		472	10,434
减：营业外支出		754	4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3,691	1,055,416
减：所得税费用		53,234	91,3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457	964,0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457	964,0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247	-51,3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247	-51,3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247	-51,35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2,704	912,6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93,827	23,820,04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070,000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276,046	-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减少额		282,460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975,950	1,025,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1)	941,448	1,192,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39,731	26,038,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18,710	17,882,6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500,006	149,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218,1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7,83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1,860	1,723,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6,648	1,000,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2)	226,796	174,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4,020	21,167,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84)(1)	5,085,711	4,870,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18,6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882	411,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921	102,0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84)(3)	9,17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3)	10,800	48,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74	979,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1,784	2,518,2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5,899	714,1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4)	16,684	67,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4,367	3,299,8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7,593	-2,319,8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784	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784	7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2,122	4,657,6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5)	-	1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4,906	4,902,6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6,672	5,328,4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3,197	1,938,0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2,349	119,0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3)(6)	197,308	400,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7,177	7,667,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271	-2,764,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20	19,0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84)(1)	-2,864,833	-194,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47,332	9,240,3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84)(4)	12,382,499	9,045,620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6,375	1,332,2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58	12,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033	1,344,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378	381,84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9,658	359,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783	186,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74	3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493	966,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八(6)(4)(a)	408,540	378,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34	3,40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6,430	895,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20	2,8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00	559,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484	1,460,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310	73,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9,668	1,469,3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698	78,7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2,676	1,621,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192	-160,9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508,8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4,519	1,605,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962	3,114,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962	-2,814,3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八(6)(4)(c)	13,148,923	5,966,7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6,309	3,369,429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6,726,610	117,043	310,098	3,326,242	426,554	21,598,917	71,959,852	4,496,270	76,456,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000					-4,159	30,841	13,217	44,05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6,761,610	117,043	310,098	3,326,242	426,554	21,594,758	71,990,693	4,509,487	76,500,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268	37,289	-3,599	142,046		357,760	499,228	488,274	987,5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289				2,192,338	2,229,627	275,610	2,505,237
1. 净利润							2,192,338	2,192,338	275,610	2,467,94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53,296					53,296		53,296
3. 其他综合收益			-16,007					-16,007		-16,0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268						-34,268	372,784	338,5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268						-34,268		-34,268
6. 与少数股东交易										
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72,784	372,784
(三) 利润分配					142,046		-1,834,578	-1,692,532	-157,211	-1,849,7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046		-142,0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92,532	-1,692,532	-157,211	-1,849,74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599			-3,599	-2,909	-6,508
1. 本期提取					79,203			79,203	10,717	89,920
2. 本期使用					82,802			82,802	13,626	96,4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6,727,342	154,332	306,499	3,468,288	426,554	21,952,518	72,489,921	4,997,761	77,487,68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07,417	15,922,047	151,123	277,333	3,013,782	306,780	19,234,280	54,712,762	4,160,573	58,873,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000					1	35,001	15,000	50,00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07,417	15,957,047	151,123	277,333	3,013,782	306,780	19,234,281	54,747,763	4,175,573	58,923,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	-50,013	48,741	96,404		835,303	930,426	162,354	1,092,7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487				2,354,965	2,304,478	248,056	2,552,534
1. 净利润							2,354,965	2,354,965	248,056	2,603,021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51,570					-51,570		-51,570
3. 其他综合收益			1,083					1,083		1,0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9	73,323	73,3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						-9	-1,677	-1,686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处置子公司										
7. 与少数股东交易										

8.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75,000	75,000
(三) 利润分配					96,404		-1,519,188	-1,422,784	-165,830	-1,588,61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404		-96,4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2,668	-1,422,668	-165,801	-1,588,469
4. 其他							-116	-116	-29	-14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4				-47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74				-474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8,741				48,741	6,805	55,546
1. 本期提取				87,596				87,596	11,366	98,962
2. 本期使用				38,855				38,855	4,561	43,4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5,957,038	101,110	326,074	3,110,186	306,780	20,069,584	55,678,189	4,337,927	60,016,116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54,388	29,026,811	116,371	47,508	3,265,513	13,782,959	65,693,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9,026,811	116,371	47,508	3,265,513	13,782,959	65,693,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1	52,247	3,595	142,046	-414,121	-220,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247			1,420,457	1,472,704
1. 净利润						1,420,457	1,420,457
2. 其他综合收益			52,247				52,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71					-4,0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71					-4,071
（三）利润分配					142,046	-1,834,578	-1,692,5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046	-142,0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92,532	-1,692,53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3,595			3,595
1. 本期提取				12,165			12,165
2. 本期使用				8,570			8,5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9,022,740	168,618	51,103	3,407,559	13,368,838	65,473,246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07,417	18,572,718	151,966	42,492	2,953,053	12,393,491	49,921,1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07,417	18,572,718	151,966	42,492	2,953,053	12,393,491	49,921,1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50	6,418	96,404	-555,030	-503,5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350			964,042	912,692
1. 净利润						964,042	964,042
2. 其他综合收益			-51,350				-51,3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96,404	-1,519,072	-1,422,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96,404	-96,4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2,668	-1,422,66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 专项储备				6,418			6,418
1. 本期提取				12,665			12,665
2. 本期使用				6,247			6,2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8,572,718	100,616	48,910	3,049,457	11,838,461	49,417,579

公司负责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 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港务”)(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 于2008年3月31日(以下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0%、5.4%、1.8%、1%、1%、0.3%、0.3%及0.2%。

本公司于2010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280,000万股(附注七(56))。

本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增发了372,847,809股人民币普通股收购其持有的舟山港务85%股权,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172,847,809股(附注七(56))。

本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以3.67元/股的价格向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港集团”)以及宁波舟山港集团非公开发行2,634,569,561股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07,417,370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2,634,569,561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13,172,847,809股(附注七(56))。

本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以3.87元/股的价格向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3,646,971,029股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454,388,399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6,281,540,590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13,172,847,809股(附注七(56))。

于2023年6月30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港口及相关业务。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期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期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a)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即：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五(23)、(29)、(43))、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2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9))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45)。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后的金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被投资方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18）。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

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3 应收账款组合
- 4 应收借款组合

- 5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 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
- 7 贷款及垫款组合
- 8 存放同业及同业拆借组合
- 9 债权投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iv)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9）。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2.0%—2.5%

于每年年终，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

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4%	3.2%—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50年	4%	1.9%—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32年	4%	3.0%—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5年	4%	3.8%—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4%	4.8%—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20年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20 年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4%	4.8%—19.2%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值确定。

于每年年终，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3）。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除于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均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8—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10—50 年平均摊销。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于每年年终，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9）。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3）。

3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和贷款承诺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劳务的控制权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劳务的，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

(a) 提供劳务

(i) 装卸及相关业务收入

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装卸收入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储存收入于储存期间以直线法确认入账。

(ii)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运输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按照已航行天数占预计航行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五(10)(a)(ii))；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提供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提供的综合物流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按照已服务天数占预计服务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综合物流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提供的其他代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b) 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应地在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

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4.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

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0%、30%和 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增速	5.10%	4.79%	6.28%
生产价格指数增速	-0.06%	-0.98%	1.58%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5.87%	4.12%	8.4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增速	4.95%	3.00%	5.90%
生产价格指数增速	3.02%	0.50%	4.0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5.67%	4.50%	7.80%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iii)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五(30))。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确认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资产组的认定、预测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毛利率及折现率。

(iv) 应交税费

本集团由于经营活动而需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各种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此外，企业所得税费用系根据管理层对全年度预期的年度所得税税率的估计而确认。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已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v)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vi)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vii) 租赁期的判断

本集团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综合考虑了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租入资产的定制化程度、是否有续约选择权以及续约时是否进行招标等实际情况，判断租赁期及是否适用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若存在本集团可控范围内且影响租赁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除下述提及的境外子公司、有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的主要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物流”)	25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投资”)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甬舟”)	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港铁公司”)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铃与物流”)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外轮理货”)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强实业”)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乍开集团”)	25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称“世航港口”)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宁远化工”)	25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港码头”)	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万方”)	25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远洋”)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州码头”)	25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财务公司”)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海湾”)	25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武港”)	25
舟山港务	25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物流”)	25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现代”)	25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一集司”)	2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吉码头”)	25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意宁码头”)	25
宁波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联合”)	25
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大麦屿港务”)	25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涌和”)	25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三集司”)	25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港”)	25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嘉港控股”)	25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	25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港务”)	25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港务”)	25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鼠浪湖码头”)	25

(2)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蒸汽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或适用的征收率为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不动产租赁及转让适用5%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号)以及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2009年1月1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根据[2014]57号文,销售使用过的2008年12月31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根据[2018]32号文,销售使用过的2009年1月1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1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及相关规定,销售该等固定资产按照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 106 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及财税[2016] 36 号《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2023 年度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仓储服务、收派服务除外)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2022] 14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交通运输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 (i)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国际”)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 (ii) 宁波港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信通公司”)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1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5%)。
- (iii)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东码头”)之 6 号至 10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自 2019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2 年为减半期第一年，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2.5%)。
- (iv)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穿山码头”)从事的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自 2020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2 年为免税期第三年，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零)。
- (v)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的部分，在财税[2019]13 号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vi)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二期项目，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要求，自 2022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2 年为该项目免税期的第一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该项目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境外子公司的税率如下：

- (i)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 (ii)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聪投资”)、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佳善集团”)、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明城”)及明城苏南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苏南”)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 (iii)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迪拜云仓”)为 2022 年 11 月于迪拜注册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	92
银行存款	3,226,491	3,173,133
其他货币资金(b)	182,898	122,0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a)	1,163,220	1,439,266
存放同业款项(a)	9,163,160	12,074,107
减：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1,500	-16,202
合计	13,734,343	16,792,4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903	96,445

其他说明：

(a)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2022 年 12 月 31 日：5.0%)(附注七(84)(4))。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81,49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0,687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质押借款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40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73 千元)。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美元 21,59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5,18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作为人民币 151,74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469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34)(a))的质押物。

(c) 受到限制的存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63,220	1,439,266
保证金	181,492	120,687
其他	1,406	1,373
	<u>1,346,118</u>	<u>1,561,326</u>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4,383	506,781
合计	364,383	506,7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80,792
合计	-	280,79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但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443,993	2,963,563
6 个月到 1 年	50,495	39,088
1 年以内小计	3,494,488	3,002,651
1 至 2 年	5,671	5,079
2 至 3 年	3,366	3,340
3 至 4 年	379	1,769
4 至 5 年	1,462	2,355
5 年以上	4,128	1,801
合计	3,509,494	3,016,9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1	1	2,511	/	-	2,511	1	2,511	/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1	100	2,511	100	-	2,511	100	2,511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6,983	99	26,587	1	3,480,396	3,014,484	99	23,386	1	2,991,098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3,506,983	100	26,587	1	3,480,396	3,014,484	100	23,386	1	2,991,098
合计	3,509,494	/	29,098	/	3,480,396	3,016,995	/	25,897	/	2,991,0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	2,511	2,51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11	2,511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以内	3,443,993	17,220	0.50
六个月到一年	50,495	2,525	5
一到二年	5,671	1,701	30
二到三年	3,366	1,683	50
三到四年	351	351	100
四到五年	1,462	1,462	100
五年以上	1,645	1,645	100
合计	3,506,983	26,587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5,897	3,201				29,098
合计	25,897	3,201				29,0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53,584	16%	2,76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9,141	799,078
合计	749,141	799,07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的收益(a)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799,078	1,460,014	1,509,951	-	749,141
金融资产合计	799,078	1,460,014	1,509,951	-	749,141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集团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均不存在质押。
- (c)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

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d)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附注七(4)(3)外，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574,188 千元，均已终止确认。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8,183	99	385,279	99
1 至 2 年	3,181	1	4,868	1
2 至 3 年	361	0	1,850	0
3 年以上	84	0	75	0
合计	341,809	100	392,072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43,253	42
合计	143,253	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3,626 千元，主要为设备采购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93 千元)。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649	5,700
其他应收款	153,626	153,827
合计	167,275	159,5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化兴中石油转运(舟山)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化兴中”)	6,762	-
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兴控股”)	4,200	4,200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	1,487	-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200	-
舟山市海通水运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水运”)	-	1,500
合计	13,649	5,7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应收股利不存在收回风险，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7,557	88,357
6 个月到 1 年	2,406	22,703
1 年以内小计	119,963	111,060
1 至 2 年	2,908	4,725
2 至 3 年	2,272	46,517
3 至 4 年	46,043	495
4 至 5 年	401	2,592
5 年以上	12,212	11,550
合计	183,799	176,93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24,666	19,045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衢州通港”)(i)	800	1,800
-其他	23,866	17,245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ii)	49,328	42,994
应收股利	13,649	5,700
应收资产处置款(iv)	-	4,733
应收舟山财政局(v)	17,543	26,543
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vi)	12,258	-
其他	66,355	77,924
合计	183,799	176,939
减：坏账准备	-16,524	-17,412
净额	167,275	159,527

-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际物流提供予其联营企业衢州通港之暂借款, 贷款利率为 4.75%(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利率为 4.75%),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国际物流收到衢州通港还款人民币 1,000 千元。
- (ii)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余额主要系本集团应收外部客户的押金及保证金。
- (iv) 于 2020 年 9 月 8 日, 明州码头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以下称“征收办”)签署《企业搬迁补偿协议》约定: 征收办因项目建设的需要要求对明州码头进行协议搬迁, 明州码头同意将部分土地使用权交付给项目建设方使用并完成土地权证变更及注销手续。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为人民币 20,734 千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明州码头已收到人民币 20,734 千元。
- (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该余额为应收舟山市财政局须返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舟山港务已收到人民币 16,000 千元。
- (v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该余额为应收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须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远洋的出口退税款。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553		10,859	17,41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2			1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000	-1,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余额	6,665		9,859	16,524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衢州通港借款	800	100%	800	预期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1	6,948	100%	6,948	预期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2	2,111	100%	2,111	预期无法收回
	<u>9,859</u>		<u>9,859</u>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23,866	72	0.3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49,328	149	0.30%
应收舟山财政局	17,543	5	0.03%
宁波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	12,258	17	0.14%
其他	70,945	6,422	9.05%
	<u>173,940</u>	<u>6,665</u>	<u>3.8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17,245	52	0.3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42,994	129	0.30%
应收资产处置款	4,733	1	0.03%
应收舟山财政局	26,543	7	0.03%
其他	74,565	6,364	8.53%
	<u>166,080</u>	<u>6,553</u>	<u>3.95%</u>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412	112	1,000			16,524
合计	17,412	112	1,000			16,5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外部机构 1	应收土地预征款	17,543	三到四年	10	5
外部机构 2	应收出口退税款	12,258	一年以内	7	17
外部机构 3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10,760	一年以内	6	32
外部机构 4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8,972	一年以内	5	27
外部机构 5	应收补偿款	6,948	五年以上	4	6,948
合计	/	56,481	/	32	7,02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03		140,303	132,281		132,28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88,725		788,725	639,817		639,8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备品备件	58,896		58,896	59,661		59,661
其他	10,285		10,285	9,937		9,937
合计	998,209		998,209	841,696		841,69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运费	20,504	102	20,402	33,890	169	33,721
合计	20,504	102	20,402	33,890	169	33,72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7		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合计		6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应收运费	20,504	0.5%	102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未逾期，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0,803	9,800
合计	50,803	9,80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的余额系本集团应收保证金及提供予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 同业拆借-拆出(a)	130,000	1,200,000
- 贷款(b)(附注七(16)(iv))(附注十二(6)(1))	3,504,700	3,05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d)	1,800,006	300,00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c)	-93,417	-89,200

其中：组合计提数	-93,417	-89,2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341,289	4,468,800
待抵扣进项税额及其他	314,793	631,077
债权投资(附注七(14))	250,000	249,97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25	-625
合计	5,905,457	5,349,224

其他说明：

- (a)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 15 至 20 天。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母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2,850,000 千元及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合计人民币 164,200 千元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490,500 千元(附注七(16))(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母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2,850,000 千元及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合计人民币 197,500 千元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10,500 千元)，该等贷款年利率为 2.65%至 4.64%(2022 年 12 月 31 日：2.65%至 4.50%)。
- (c)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期初余额	84,762	4,438	89,200
本期计提	5,192	-	5,192
本期转回	-	(975)	(975)
期末余额	89,954	3,463	93,417

- (d)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7 至 28 天(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金融机构间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182 至 245 天)。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500	199,500	200,000	500	199,50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250	99,750	100,000	250	99,75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 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250	99,750	100,000	250	99,750
23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 01	50,000	125	49,875			
20 付息国债 09	50,000	125	49,875	49,972	125	49,847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50	19,950	20,000	50	19,950
减：于一年内到期且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附注七(13))	-250,000	-625	-249,375	-249,972	-625	-249,347
合计	270,000	675	269,325	220,000	550	219,45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3.30%	3.30%	2023 年 8 月 28 日	200,000	3.30%	3.30%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 付息国债 09	50,000	2.36%	2.48%	2023 年 7 月 2 日	49,972	2.36%	2.48%	2023 年 7 月 2 日
23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 01	50,000	3.10%	3.10%	2026 年 3 月 7 日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520,000	/	/	/	469,972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75			1,17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5			1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余额	1,300			1,3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1,657,870	1,907,03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洋山投资”)(i)	400,000	470,0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综保区码头”)(i)	300,000	30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奥能源”)(i)	263,000	248,400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外钓油品”)(ii)	206,450	206,45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德清港务”)(i)	119,720	119,72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内河”)(i)	115,000	115,000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信源”)(ii)	98,500	102,5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马迹山散货”)(i)	73,000	70,000
—宁波大榭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信业”)(ii)	50,000	26,0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游港务”)(i)		-

	17,200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门港务”)(ii)	15,000	10,00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投资”)(i)	-	238,9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企业贷款(附注七(13)(b))	-490,500	-10,50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iii)	-232,700	-276,499
其中：组合计提数	-232,700	-276,49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934,670	1,620,031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合计人民币 1,287,920 千元，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4 年 9 月至 2035 年 9 月，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4.2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1,562,080 千元，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3 年 9 月至 2035 年 9 月，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4.99%)。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提供的贷款，合计人民币 369,950 千元，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至 2032 年 12 月，贷款年利率为 3.65%至 4.5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344,950 千元，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至 2032 年 12 月，贷款年利率为 3.87%至 4.75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15,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 千元)，其余贷款均为信用贷款。

(iii)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期初余额	21913	56,686	2699
本期计提	-	-	-
本期转回	(4379)	-	(4379)
期末余额	17534	56,686	2270

(iv)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4,657,070	4,944,530
抵押贷款	15,000	10,000
贷款和垫款	4,672,070	4,954,530
其中：列示于流动资产(附注七(13))	3,504,700	3,058,000
列示于非流动资产	1,167,370	1,896,530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贷款和垫款。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股东借款及拆借款	60,800	2,550	58,250	60,800	2,550	58,25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光明码头”)(i)	51,000	2,550	48,450	51,000	2,550	48,450	
-大榭信源(ii)	9,800		9,800	9,800		9,800	
应收保证金	19,240		19,240	20,690		20,6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03		-50,803	-9,800		-9,800	
合计	29,237	2,550	26,687	71,690	2,550	69,140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550		2,55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550		2,5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贷款年利率为 5.15%，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0 日。
-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以下称“油港轮驳”)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榭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0%，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13 日(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榭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36%，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已到期收回)。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未实现收益的摊销(i)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国际码头”)	644,584			17,140	-63			2,075			663,736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远东码头”)	1,027,159			53,485	1,206			11,361			1,093,211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实华”)	169,686			21,603							191,289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中燃”)	57,466			8,670							66,136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货柜”)	134,293			28,530							162,823	
大榭信业	150,754			4,100							154,85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港航”)	361,291			3,500							364,791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运”)	134,335			-3,419	-94						130,822	
舟山市浙石化舟港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石化拖轮”)	68,189			5,740							73,929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湾港务”)	68,634										68,634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关外码头”)	74,572			2,290							76,862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国际”)	537,257			21						537,278
舟山光汇油品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光汇油品”)	250,591									250,591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港浦投资”)	70,889			-2,124						68,765
龙门港务	44,454									44,454
外钓油品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独山港发”)	620,031			31,920			46,144			605,807
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独山港发”)	128,145			4,650						132,795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枢纽港”)	359,850									359,850
其他	476,812	46,100		18,698			13,263			528,347
小计	5,378,992	46,100		194,804	1,049		59,407	13,436		5,574,974
二、联营企业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原名“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码头”)	657,952			39,863	1,992					699,807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两江海运”)	132,088			668						132,756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青峙化工”)	143,429			15,540			21,000			137,969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武港”)	169,697			1,150						170,847
宁波大榭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中油”)	54,991	6,899		509						62,399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以下称“电子口岸”)	63,908			4,047						67,955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	2,285,062			127,598	50,255		57,420			2,405,495

下称“通商银行”)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长胜货柜”)	38,190			1,539			3,094				36,635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实华”)	268,955			20,680							289,635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港物流”)	26,950										26,950
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江阴苏南”)	246,618			3,367							249,985
宁波数智跨境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数智物流”)	47,880	60,000									107,880
其他	462,563	7,900		26,444			24,790				472,117
小计	4,598,283	74,799		241,405	52,247		106,304				4,860,430
合计	9,977,275	120,899		436,209	53,296		165,711	13,436			10,435,404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

(i) 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31)(1)(ii))并计入投资收益(附注七(72))；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变动列示如下：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数	463,229	490,102
本期摊销	(13,436)	(13,436)
期末数	449,793	476,666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52,738	1,582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2,112	51,312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0,459	-
合计	255,309	52,894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主要包括：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本期 现金分红
公司 1	151,157	-	10%	-
公司 2	1,581	1,582	2%	-
	<u>152,738</u>	<u>1,582</u>		<u>-</u>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等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该等非上市公司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85,484	847,823	3,033,307
2.本期增加金额	289		28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89		28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从无形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5,660		5,660
(1) 处置	664		664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4,996		4,996
(4) 转入无形资产			

4.期末余额	2,180,113	847,823	3,027,9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3,862	193,218	947,080
2.本期增加金额	35,752	9,926	45,678
(1) 计提或摊销	35,707	9,926	45,633
(2) 从固定资产转入	45		45
(3) 从无形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2,640		2,640
(1) 处置	562		562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2,078		2,078
(4) 转入无形资产			
4.期末余额	786,974	203,144	990,1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3,139	644,679	2,037,818
2.期初账面价值	1,431,622	654,605	2,086,22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5,905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 动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45,633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45,855 千元)。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将净值为人民币 2,91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4,996 千元)的建筑物的用途由出租改变为自用, 由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 转换为固定资产核算。

2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629,925	43,835,718
固定资产清理	921	1,095
合计	44,630,846	43,836,813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57,487	25,208,490	10,884,802	15,511,735	901,886	2,164,328	3,702,307	3,408,480	67,139,515
2.本期增加金额	35,086	199,919	189,993	1,059,246	11,553	214,432	352,159	210,519	2,272,907
(1) 购置	5,558	17,771	2,720	13,075	1,147			51,411	91,682
(2) 在建工程转入	24,532	182,148	187,273	1,046,171	10,406	214,432	352,159	159,108	2,176,22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5)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996								4,996
3.本期减少金额	2,090		398	71,077	10,888		57,519	66,790	208,762
(1) 处置或报废	1,801		398	57,538	10,888		57,519	66,790	194,93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89								289
(3) 转入在建工程				13,539					13,539
4.期末余额	5,390,483	25,408,409	11,074,397	16,499,904	902,551	2,378,760	3,996,947	3,552,209	69,203,6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51,673	6,688,710	3,065,389	6,500,588	598,760	1,250,135	1,075,533	1,963,858	23,294,646
2.本期增加金额	121,963	399,921	210,385	410,162	21,282	61,968	71,200	143,344	1,440,225
(1) 计提	119,885	399,921	210,385	410,162	21,282	61,968	71,200	143,344	1,438,147
(2) 重分类									
(3)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78								2,078
3.本期减少金额	903		304	63,014	9,628		29,688	57,869	161,406
(1) 处置或报废	858		304	51,483	9,628		29,688	57,869	149,83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5								45
(3) 转入在建工程				11,531					11,531
4.期末余额	2,272,733	7,088,631	3,275,470	6,847,736	610,414	1,312,103	1,117,045	2,049,333	24,573,4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0						8,881		9,15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8,881		8,881
(1) 处置或报废							8,881		8,881
4.期末余额	270								2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17,480	18,319,778	7,798,927	9,652,168	292,137	1,066,657	2,879,902	1,502,876	44,629,925
2.期初账面价值	3,205,544	18,519,780	7,819,413	9,011,147	303,126	914,193	2,617,893	1,444,622	43,835,7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49,367	除了个别金额不重大的房屋、建筑物以外，相关权证正在办理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438,147 千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333,055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2,176,229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826,257 千元)。
- (i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362,665 千元、人民币 22,346 千元和人民币 53,136 千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249,278 千元、人民币 62,159 千元和人民币 21,618 千元)。
- (iv)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921	1,095
合计	921	1,095

其他说明：

无

2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851,921	10,550,835
合计	10,851,921	10,550,83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82.88 亿	2,731,366	486,798		482,971		2,735,193	79	79	218,848	12,929	2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78.67 亿	1,600,284	51,947	5,443	21,856		1,624,932	99	99	79,702	14,855	3	自有资金及借款
状元岙工程	38.56 亿	1,362,254	197,090				1,559,344	40	40	114,106	14,461	3	自有资金及借款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28.90 亿	1,052,880	176,797				1,229,677	42	42	50,779	28,127	4	自有资金及借款
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	8.76 亿	200,765	34,543		142,087		93,221	86	86	1,810	830	2	募集资金/借款
北仑山多用途泊位 1#-8#堆场改造工程	2.72 亿	32,343			32,343			46	46	2,995	785	3	自有资金
鼠浪湖技术改造项目计划	3.52 亿	114,666	6,394				121,060	75	75				自有资金
乍浦港区二期内河港池及码头工程	2.56 亿	114,121	160		114,281			59	59				自有资金
59000 吨散货船建造项目	3.50 亿	175,221	175,221		350,442			100	100				募集资金
1400TEU 集装箱船建造项目	3.95 亿	115,802	140,845				256,647	65	65				募集资金
梅山岛桥吊及龙门吊	12.95 亿	936,264	43,822		480,237		499,849	76	76				自有资金
北仑山桥吊设备建造	1.98 亿	171,903	895		67,090		105,708	53	53				自有资金

衢山港区鼠浪湖矿石中转码头卸船泊位延伸工程	1.93 亿	136,912	6,430				143,342	74	74				自有资金
乐清湾港区通用作业区(C区)4#泊位	4.22 亿	91,939	57,818				149,757	35	35				自有资金
罐区五及罐区六扩建工程	1.26 亿	64,916	4,626				69,542	55	55				自有资金
衢山港区西三区堆场及配套码头工程项目	45.97 亿	482,564	33,839				516,403	11	11				自有资金
中宅分部自动化混配矿流程项目	4.51 亿	62,524	155,326				217,850	48	48				自有资金
衢山大盘山-小盘山挡流堤工程	0.95 亿	57,259	237				57,496	61	61				自有资金
嘉兴港航广场(海河联运中心)项目	2.80 亿	39,507	681				40,188	14	14				自有资金
4#泊位及部分场地流程化改造	1.47 亿	38,968	26,765				65,733	45	45				自有资金
卸船机	0.6 亿	44,125	7,656				51,781	86	86				自有资金
3300TEU 集装箱船建造项目	2.18 亿	10,929	175,062				185,991	85	85				自有资金
自动化轮胎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自动化改造	0.92 亿	47,399	22,729				70,128	77	77				自有资金
镇海港区雨污水综合治理	11.42 亿	36,192	34,833				71,025	6	6				自有资金
其他		829,732	664,397	22,153	484,922		987,054			7,096	128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28,959	72,115		25,738		475,336						
合计		10,550,835	2,504,911	27,596	2,176,229		10,851,921	/	/	475,336	72,11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	其他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5,436	974	11,296	79,838	18,612	3,722	251,754	651,632
2.本期增加金额	20,162	28					1,357	21,547
(1)新增租赁合同	20,162						1,357	21,519
(2)租赁变更		28						28

3.本期减少金额	3,440							3,440
(1)租赁合同到期	1,588							1,588
(2)租赁变更	1,852							1,852
4.期末余额	302,158	1,002	11,296	79,838	18,612	3,722	253,111	669,7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4,610	487	2,259	26,614	3,102	534	16,733	134,339
2.本期增加金额	28,817	181	565	13,306	2,817	191	4,456	50,333
(1)计提	28,817	181	565	13,306	2,817	191	4,456	50,333
3.本期减少金额	3,121							3,121
(1)处置								
(2)租赁合同到期	1,588							1,588
(3)租赁变更	1,533							1,533
4.期末余额	110,306	668	2,824	39,920	5,919	725	21,189	181,5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852	334	8,472	39,918	12,693	2,997	231,922	488,188
2.期初账面价值	200,826	487	9,037	53,224	15,510	3,188	235,021	517,293

其他说明：
无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802,638	486,326	12,288,964
2.本期增加金额	849,956	35,744	885,700
(1)购置	849,750	8,354	858,10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206	27,390	27,596
3.本期减少金额		1,769	1,769
(1)处置		1,769	1,769
4.期末余额	12,652,594	520,301	13,172,8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30,834	292,280	2,323,114
2.本期增加金额	130,637	31,319	161,956
(1)计提	130,637	31,319	161,956
3.本期减少金额		825	825
(1)处置		825	825
4.期末余额	2,161,471	322,774	2,484,2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91,123	197,527	10,688,650
2.期初账面价值	9,771,804	194,046	9,965,8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61,956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47,147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27,596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8,207 千元)。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净值为人民币 47,5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47,93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618,32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57,320 千元)(附注七(48)(a)(i))抵押物。
- (d)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权。

2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乍开集团及相关子公司	123,687	-	-	123,687
-宁波远洋	17,969	-	-	17,969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外代”)	1,343	-	-	1,343
-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兴拖轮”)	365	-	-	365
-明城苏南	70,329	-	-	70,329
-温州港龙湾港区	53,190	-	-	53,190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1,952	-	-	61,952
减: 减值准备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	-6,870
合计	321,965	-	-	321,96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 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a) 于每期末,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其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 (b) 每期末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按12%(2022年12月31日：12%)的折现率计算。前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批准的预算确定，超过该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除考虑消费物价指数因素外按零增长率确定。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 (c) 对于乍开集团及相关子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14%至25%(2022年12月31日：14%至25%)；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23%(2022年12月31日：5%至23%)。

对于温州港龙湾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34%至36%(2022年12月31日：34%至36%)；预测期增长率为9%(2022年12月31日：9%)。

对于温州港状元岙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22%(2022年12月31日：22%)；预测期增长率为10%(2022年12月31日：10%)。

对于明城苏南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毛利率为25%至34%(2022年12月31日：25%至34%)；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14%(2022年12月31日：5%至14%)。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9,275	15,686	14,434		50,527
合计	49,275	15,686	14,434		50,527

其他说明：

无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i)	1,804,764	451,191	1,842,740	460,685
递延收益(ii)	453,600	113,400	463,229	115,80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减值((b)(ii))	590,888	147,722	562,024	140,5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5,104	141,276	576,396	144,099

资产减值准备	298,267	74,955	304,830	76,664
可抵扣亏损	373,036	93,259	427,288	106,822
租赁负债	501,518	125,379	384,158	96,039
其他	186,180	46,545	56,547	14,139
合计	4,773,357	1,193,727	4,617,212	1,154,761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 额		51,312		45,66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1,142,415		1,109,098

- (i) 如附注四(1)(a)中所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ii) 如附注七(18)(i)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未摊销完的递延收益与转入北仑国际码头和远东码头的相关未实现收益。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i)	603,004	150,751	607,556	151,8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5,089	1,272	-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评估增值(ii)	1,243,084	310,771	1,282,256	320,564
使用权资产	473,374	118,343	385,325	96,331
其他	31,300	5,166	30,326	5,006
合计	2,355,851	586,303	2,305,463	573,79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46,958		54,63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539,345		519,160

- (i) 此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以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政策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附注六(1)(1))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ii)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211	1,050,516	146,453	1,008,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211	443,092	146,453	427,3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5,571	-
可抵扣亏损	1,117,551	1,251,552
合计	1,313,122	1,251,5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	264,640	
2024 年	358,203	360,974	
2025 年	168,443	168,443	
2026 年	111,314	111,555	
2027 年	296,879	345,940	
2028 年	182,712	-	
合计	1,117,551	1,251,5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人民币 153,58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2,303 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2、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3年6月 30日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897	3,201				29,098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1					2,511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86	3,201				26,58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412	112	1,000			16,524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550					2,550
贷款减值准备	364,949		43,332			321,61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5	125				1,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750	3,750				4,5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0					26,95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51			8,881		270
同业存放减值准备	16,202		14,702			1,500
商誉减值准备	6,870					6,87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69		67			102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		67			102
合计	472,075	7,188	59,101	8,881		411,281

33、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股权款	1,845,000		1,845,000	-		-
预付工程款	244,627		244,627	267,151		267,151
预付租赁款	161,035		161,035	161,035		161,035
待抵扣进项税额及其他	220,243		220,243	336,832		336,832
合计	2,470,905		2,470,905	765,018		765,018

其他说明：

无

3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a)	美元	151,742	104,469
信用借款	人民币	717,000	308,712
信用借款	美元	266,779	338,471
其他借款(b)	美元/欧元/加拿大元	347,354	220,309
合计	/	1,482,875	971,96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2023年6月30日，美元21,000千元(等值人民币151,742千元)(2022年12月31

日：美元 15,000 千元，等值人民币 104,469 千元)的借款以账面价值为美元 21,59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5,18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附注七(1)(b))作为质押物。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借款美元 28,881 千元，欧元 748 千元，加拿大元 24,263 千元(等值人民币 347,35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9,129 千元，欧元 699 千元，加拿大元 15,937 千元(等值人民币 220,309 千元))系押汇借款。
- (c)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00%至 6.08% (2022 年 12 月 31 日：0.62%至 7.50%)。
- (d)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7、吸收存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海港集团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三个月定期存款、半年定期存款及一年内的定期存款

38、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622,047	911,765
应付运输/港使费	1,111,060	1,074,389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396,513	390,757
应付工程款	23,019	21,187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7,397	5,734
应付贸易货款	4,257	49,170
其他	206,732	226,617
合计	2,371,025	2,679,6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364,535	100%	2,673,859	100%
一到二年	2,019	0%	2,713	0%
二到三年	1,666	0%	1,668	0%
三年以上	2,805	0%	1,379	0%
	<u>2,371,025</u>	<u>100%</u>	<u>2,679,619</u>	<u>100%</u>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及材料设备款人民币 6,49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60 千元)。

4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84,105	131,494
合计	84,105	131,4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740 千元)，主要系预收往来款项。

4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贸易货款	311,033	303,302
预收装卸费	21,036	70,896
预收运输业务定金	8,188	6,705
其他	28,551	33,318
合计	368,808	414,22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196,657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内转入营业收入，包括贸易收入计人民币 116,118 千元以及劳务收入计人民币 80,539 千元。

4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898	2,008,123	1,563,215	478,8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16	273,062	168,645	127,633
合计	57,114	2,281,185	1,731,860	606,4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80	1,574,255	1,142,217	440,718
二、职工福利费	3,118	114,098	113,402	3,814
三、社会保险费	6,465	101,538	99,460	8,5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26	93,631	91,657	7,500
工伤保险费	803	7,002	6,913	892
生育保险费	136	905	890	151
四、住房公积金	1,530	178,164	175,352	4,3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67	30,186	30,748	6,605
六、其他	6,938	9,882	2,036	14,784
合计	33,898	2,008,123	1,563,215	478,8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639	164,874	161,309	25,204
2、失业保险费	1,086	5,831	5,586	1,331
3、企业年金缴费	491	102,357	1,750	101,098
合计	23,216	273,062	168,645	127,6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37,239	283,0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8	1,709
应交土地使用税	52,438	93,440
未交增值税	34,610	15,046
应交房产税	32,522	44,305
应交教育费附加	1,860	1,266
其他	10,595	31,443
合计	471,772	470,23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0,533	87,294
应付股利	102,049	157,187
其他应付款	3,246,441	4,243,041
合计	3,399,023	4,487,52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697	52,18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67	2,59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吸收存款及其他	33,369	32,520
合计	50,533	87,29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应付母公司及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02,049	157,187
合计	102,049	157,18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收购款(a)	741,853	1,941,853

应付工程款(b)	1,486,050	1,396,027
押金	173,079	126,378
应付港建费、港务费及保安设施费(c)	3,606	2,513
保证金	320,133	249,374
应付物流补贴款(d)	51,790	51,851
代收代付港使费	79,053	95,071
拆迁补偿款(e)	83,000	83,000
应退货主海关查验费	5,570	48,125
应付赔偿款(f)	4,900	16,126
股权购买款(g)	-	20,000
其他	297,407	212,723
合计	3,246,441	4,243,041

- (a) 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头门港港务应付头门港投资之头门港一期、二期码头资产收购款。
- (b) 余额主要系应付工程建设相关款项，由于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 (c) 该款项主要指应返还给货主码头的港建费。
- (d) 该款项主要为政府发放给实际参与宁波港域外贸集装箱进出口业务的外贸集装箱班轮公司空箱调运补贴及参与温州港域集装箱装卸业务的码头公司、港口服务公司及运输公司的物流补贴，该补贴款项先由政府拨付至本集团，经各参与公司向本集团申报后由本集团转付。
- (e) 该款项分别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甬舟以及舟山港务应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63,000 千元以及人民币 20,000 千元。
- (f)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系本集团因承运船只与他船发生海上碰撞导致沉没而货物全部灭失，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次性支付和解款人民币 16,000 千元及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26 千元，该款项已于 2023 年 1 月全额支付。
-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款项系本集团因 2018 年海上运输合同侵权纠纷产生之赔偿款；根据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3 年 7 月 27 日所做 (2023)辽民终 420 号裁定，本集团向辽宁良圣通商贸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和解款人民币 4,900 千元。
- (g) 该款项为本公司因购买太仓武港股权应付宝矿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该款项已于 2023 年 1 月全额支付。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51))	135,267	126,87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应付债券利息	-	100,07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50))	90,418	91,11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抵押借款(附注七(48))	163,500	158,00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8))	218,252	300,091
合计	607,437	776,152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7、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附注七(49))	3,352,471	-
待转销项税额	2,573	3,201
合计	3,355,044	3,20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a)	618,320	657,320
保证借款(b)	377,000	377,000
信用借款	7,398,136	7,389,5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抵押借款(附注七(46))	-163,500	-158,00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6))	-218,252	-300,091
合计	8,011,704	7,965,7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抵押借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物

(i)	<u>618,320</u>	<u>657,320</u>	土地使用权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ii)	<u>(163,500)</u>	<u>(158,000)</u>	
	<u>454,820</u>	<u>499,320</u>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抵押借款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

-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618,320 千元的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7,320 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 47,5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7,93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附注七(27)(c))作为抵押物。
-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163,50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8,000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余额包括：

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377,00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7,000 千元)，该等借款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按其在本公司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人民币 120,000 千元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人民币 257,000 千元于 2031 年 2 月到期。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1.2%至 4.9%(2022 年 12 月 31 日：1.2%至 4.9%)

4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3,310,000
合计	-	3,31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a)	100 元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	3,500,000	3,310,000					3,310,000	-
合计	/	/	/	3,500,000	3,310,000					3,31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40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行公司债券(简称21宁港01, 代码175812), 期限5年。该公司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3.64%, 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 如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整基点, 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计人民币35亿元。

50、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23,442	510,901
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90,418	-91,116
合计	433,024	419,785

其他说明:

无

51、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08,439	960,421
专项应付款	24,000	26,753
合计	932,439	987,174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融资款(i)	475,536	536,816
应付关联方借款(ii)	568,170	550,47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6))	-135,267	-126,873
合计	908,439	960,421

其他说明：

- (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475,536 千元系法律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37,09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443,136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135,267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536,816 千元系法律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69,18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449,842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126,873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6))。

融资方	抵押资产	应付融资款 余额	其中：一年内 到期部分	利率	到期日
第三方	港务设施	98,280	(30,000)	4.24%	2025 年 11 月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以下称“海 港融资租赁”)	运输工具	32,018	(16,187)	4.90%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7 月
海港融资租赁	装卸搬运设备及 堆场	162,004	(51,259)	4.35%~4. 90%	2025 年 7 月至 2029 年 12 月
海港融资租赁	房屋及建筑物、 库场设施	183,234	(37,821)	4.90%	2029 年 9 月
		<u>475,536</u>	<u>(135,267)</u>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58,090	152,541
一到二年	157,610	163,414
二到三年	118,915	144,094
三年以上	92,433	142,306
	<u>527,048</u>	<u>602,355</u>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51,51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39 千元)。

- (ii)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取得的借款人民币 568,170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0,478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利率 2.12%，该借款将于 2026 年 3 月到期。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交通部港口建设费返还	22,103		1,688	20,415	港建费返还
五水共治运行项目款	2,167			2,167	项目拨款
乐清湾港区集装箱物流发展项目款	960		960	-	项目拨款
其他	1,523		105	1,418	改制提留款
合计	26,753		2,753	24,000	/

其他说明：

无

5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0,204	-	
合计	20,204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4、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7,873	197,731	199,960	215,644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	24,275	24,275	-	
合计	217,873	222,006	224,235	215,6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82,647			906		81,741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30,992			655		30,337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28,961			301		28,660	与资产相关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19,867			400		19,467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7,119			713		16,406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13,165			432		12,733	与资产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补贴款	9,000			1,500		7,500	与资产相关
H986 项目补助	3,606			111		3,495	与资产相关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3,420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2,382			57		2,325	与资产相关
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专项补助-绿色港口	1,380			123		1,257	与资产相关
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专项补助-岸电项目	619					619	与资产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68,233		68,233			与收益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34,836		34,836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26,269		26,269			与收益相关
海河联运补助款		18,492		18,492			与收益相关
专项扶持资金		13,882		13,882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7,022		7,022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专项资金		5,000		5,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59		3,159			与收益相关
乐清湾港区贴息补助		3,000		3,000			与收益相关
港务费返还		1,615		1,615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245	1,245				与收益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176	176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715	14,802	306	11,527		7,684	
合计	217,873	197,731	1,727	198,233		215,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长期租赁款	154,975	152,110
合计	154,975	152,110

其他说明：

无

56、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6,281,540	-	-	6,281,540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3,172,848	-	-	13,172,848
	19,454,388	-	-	19,454,38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	-	-	2,634,5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3,172,848	-	-	13,172,848
	15,807,417	-	-	15,807,417

如附注三(1)所述，本公司系由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8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并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244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499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72,847,809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08 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108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372,847,809 股已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解除限售。

舟山港务作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持有本公司 21,177,167 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 0.17%("交叉持股")。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将舟山港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视同本公司于以前年度持有的本公司自身股份，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入成本金额人民币 30,767 千元计入库存股。

于 2016 年 7 月 4 日，舟山港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转让了舟山港务持有的本公司 0.17%的股份，共计 21,177,167 股，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06,098 千元。该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计人民币 56,397 千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七(5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53 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561 股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解除限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204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港口发行合计 3,646,971,029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7 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80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3,646,971,029 股将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解除限售。

5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27,574,208			27,574,208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b)	-4,140,524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74,016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c)	1,123,815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d)	1,480,898		34,268	1,446,630
— 处置库存股(附注七(56))	56,397			56,397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172,722			-172,722
— 其他	12,382			12,382
合计	26,761,610		34,268	26,727,3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a)	17,120,115	-	-	17,120,115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31)(1)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	1,445,898	35,000	-	1,480,898
— 处置库存股(附注七(56))		56,397	-	-	56,397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23,208	-	-	-523,208
—其他	12,398	-	-9	12,389
	<u>15,922,047</u>	<u>35,000</u>	<u>-9</u>	<u>15,957,038</u>

- (a) 如附注四(1)(a)中所述，于本公司成立日，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七(56)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七(56)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9,651,231 千元，其中人民币 2,634,569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7,016,66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七(56)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港口发行 3,646,971,029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14,101,064 千元，其中人民币 3,646,971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10,454,093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此次募集资金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808 号验资报告。

- (b) 如附注四(1)(a)中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 (c) 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 (d)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舟山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发行股份的总价及原本公司持有的舟山港务账面成本之和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舟山港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 100% 股权, 以及头门港投资持有的头门港港务 100% 的股权, 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及头门港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企业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400,957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航运”)100% 股权, 海港航运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1,743,900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嘉兴港务 100% 股权, 嘉兴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4,268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智港通 70% 股权, 智港通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59、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0、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30							16,930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5,464							5,464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11,767
其他	-301								-3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113	37,289				37,289			137,40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606	53,296				53,296			152,90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9				929			929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07	-16,936				-16,936			-16,4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7,043	37,289				37,289			154,33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11,767					
其他	-301			-301					
	11,466			11,46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0			2,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79	1,005	474		1,005			1,00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903	-51,570		90,333	-51,570			-51,57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18	6,318			6,318			6,318	

一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581	-6,240		-3,659	-6,240		-6,240
	139,657	-50,487	474	89,644	-50,487		-50,487
合计	151,123	-50,487	474	101,110	-50,487		-50,487

6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0,098	79,203	82,802	306,499
合计	310,098	79,203	82,802	306,4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277,333	87,596	(38,855)	326,074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 1%至 1.5%提取。

6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26,242	142,046	-	3,468,288
合计	3,326,242	142,046	-	3,468,2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13,782	96,404	-	3,110,1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3、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98,917	19,234,2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59	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94,758	19,234,2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2,338	4,215,9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2,046	312,4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b)		119,774
应付普通股股利(a)	1,692,532	1,422,66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115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c)		47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52,518	21,594,7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159 千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a) 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及 2023 年 5 月 11 日决议通过，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7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692,532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23 年 6 月支付。
- (b) 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 (c)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于本集团战略调整，处置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故将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人民币-474 千元转出至未分配利润。

6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35,559	8,252,862	13,066,669	8,867,379
其他业务	91,490	44,392	127,752	45,774
合计	12,227,049	8,297,254	13,194,421	8,913,1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在某一时刻确认					15,290	657,406	672,696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3,876,512	1,152,484	225,062	1,622,451	4,345,730	-	11,222,239
其他业务收入	4,653	7,150	-	14,345	65,342	-	91,490
合计	3,881,165	1,159,634	225,062	1,636,796	4,426,362	657,406	11,986,42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	-	-	-	260,535	1,465,490	1,726,02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921,694	1,218,780	250,410	1,532,120	4,281,752	-	11,204,756
其他业务收入	8,238	13,976	-	24,212	81,271	55	127,752
	3,929,932	1,232,756	250,410	1,556,332	4,623,558	1,465,545	13,058,53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876,512	3,921,694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152,484	1,218,780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25,062	250,410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622,451	1,532,120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4,361,020	4,542,287
贸易销售业务	657,406	1,465,490
其他未分配收入(注)	240,624	135,888
	12,135,559	13,066,669

注：其他未分配收入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2,372,146	2,181,796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681,766	686,139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146,073	145,886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142,410	991,138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3,215,900	3,371,622
贸易销售业务	655,740	1,453,427
其他未分配成本(注)	38,827	37,371
	<u>8,252,862</u>	<u>8,867,379</u>

注：其他未分配成本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40,992	40,952
原材料/物品销售收入	26,365	21,738
租赁收入	7,411	51,318
其他	16,722	13,744
	<u>91,490</u>	<u>127,752</u>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27,959	21,025
原材料/物品销售成本	13,202	9,040
租赁成本	1,722	15,514
其他	1,509	195
	<u>44,392</u>	<u>45,774</u>

6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14	8,488
教育费附加	7,073	6,361
资源税		
房产税	20,091	17,409
土地使用税	28,534	26,354
车船使用税	1,039	1,217
印花税	8,483	7,106

其他	8,458	5,622
合计	83,092	72,557

其他说明：

无

66、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96	1,111
合计	96	1,111

其他说明：

无

6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855,032	847,829
资产折旧与摊销	122,505	149,030
外付劳务费	82,904	51,434
专业服务费	17,159	10,499
租金	32,116	35,9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735	16,674
办公费	19,593	15,263
动力费(水电费)	12,486	13,816
差旅交通费	14,765	9,521
业务招待费	10,094	7,299
保险费	7,791	7,731
维修及保养费	6,265	3,174
通讯费	730	766
其他	62,834	105,988
合计	1,266,009	1,275,000

其他说明：

无

6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9,169	34,04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2,346	21,61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	3,972	2,676
动力及水电费	2,728	3,434
维修及保养费	185	136

其他	6,653	1,929
合计	75,053	63,839

其他说明：

无

6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租赁负债利息	20,153	26,493
借款利息	185,540	281,803
债券利息	60,864	60,864
利息支出小计	266,557	369,160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23))	-72,115	-51,963
利息费用	194,442	317,197
利息收入	-31,358	-39,834
利息费用-净额	163,084	277,363
净汇兑损失/(收益)	5,309	-15,601
其他	6,930	6,257
合计	175,323	268,019

其他说明：

无

70、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费用	2,281,185	2,230,99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710,503	1,596,914
运输费用	1,424,259	1,496,507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1,418,801	1,344,114
贸易销售成本	675,767	1,453,427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856,755	835,318
租金(i)	356,528	302,650
动力费(水电费)	243,251	247,750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ii)	166,507	161,036
代理业务成本	35,220	34,287
其他	469,636	550,105
	<u>9,638,412</u>	<u>10,253,103</u>

- (i) 如附注五(43)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金额为人民币 356,528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02,650 千元)。

- (ii) 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7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68,233	38,968	与收益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34,836	1,148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26,269	11,622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24,275	22,776	/
海河联运补助款	18,492	10,904	与收益相关
专项扶持资金	13,882	29,599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7,022	6,485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专项资金	5,000	9,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59	-	与收益相关
乐清湾港区贴息补助	3,000	-	与收益相关
港务费返还	1,615	-	与收益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补贴款	1,500	1,500	与资产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906	1,087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713	-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432	1,833	与资产相关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400	-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301	301	与资产相关
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专项补助-绿色港口	123	-	与资产相关
H986 项目补助	111	111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57	57	与资产相关
港口物流优惠补助	-	6,264	与收益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	2,098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655	786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1,527	4,678	
合计	222,508	149,217	

其他说明：

无

7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9,645	517,4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99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损失	-64	-
其他	141	-2,624
合计	449,722	528,860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73、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货币基金产品	-	-5,6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30	982
合计	-3,830	-4,707

其他说明：

无

7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01	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8	-1,83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5	-13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贷款减值准备转回/(计提)	43,332	-8,681
同业存放减值损失转回	14,702	10,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3,750	-1,914
合计	51,846	-2,327

其他说明：

无

7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计提	67	-14
合计	67	-14

其他说明：

无

7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433	9,03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16,562
其他	24	
合计	11,457	25,5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73	65	2,0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73	65	2,0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727	28,921	1,727
赔偿款	31,456	-	31,456
其他	1,660	8,488	1,660

合计	36,916	37,474	36,916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245	6,452	与收益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176	16,224	与收益相关
大榭开发区财政补贴	-	4,98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06	1,265	
合计	1,727	28,9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73	5,020	2,1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73	5,013	2,17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7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	435	100
赔偿支出	982	72	982
其他	1,295	1,147	1,295
合计	4,550	6,674	4,550

其他说明：

无

8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2,863	719,7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453	5,353
合计	626,410	725,1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94,358	3,328,1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3,590	832,0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309	-35,8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其他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96	9,9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03	-13,1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109,052	-126,0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42,070	44,7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9	-
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转回	-580	13,386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867	-
所得税费用	626,410	725,1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92,338	2,354,96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9,454,388	15,807,41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11</u>	<u>0.15</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0.11</u>	<u>0.15</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8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60）。

8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70,700	164,6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208	715,428
补贴收入	184,686	148,303
其他	230,854	164,025
合计	941,448	1,192,4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584	2,452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38,827	40,700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186,385	131,394
合计	226,796	174,5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	7,000
收回合/联营企业股东借款	10,800	41,200
合计	10,800	48,2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6,884	7,000
向合/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9,800	60,450
合计	16,684	67,45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应付融资款	-	170,000
合计	-	17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34,268	-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53,048	243,79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租金	28,095	83,960
支付受限制之银行存款	61,897	71,474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20,000	-
其他	-	1,731
合计	197,308	400,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8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7,948	2,603,0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	14
信用减值损失	-51,846	2,32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5,633	45,8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8,147	1,333,0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333	58,891
无形资产摊销	161,956	147,1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34	11,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57	-20,6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0	4,7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012	317,1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581	-528,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08	22,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55	-17,2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513	44,390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增加	212,564	-91,7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341	-1,165,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52,012	2,103,2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5,711	4,870,9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498,981	402,700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21,519	28,452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股利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82,499	9,045,6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247,332	9,240,3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4,833	-194,6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850
其中：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工程管理”)	16,85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79
其中：工程管理	7,67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171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4	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19,265	3,173,1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9,163,160	12,074,107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2,499	15,247,3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13,735,843	16,808,658
减：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7,226	-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1,346,118	1,561,3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2,382,499	15,247,332

8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63,220	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保证金	181,492	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质押借款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其中美元 21,590 千元的保证金存款作为人民币 151,742 千元的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其他	1,406	其他受限制存款
无形资产	47,543	净值为人民币 47,5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618,32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合计	1,393,661	/

其他说明：

无

8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62,690	7.2258	1,175,563
港币	12,535	0.9220	11,557
欧元	9	7.8771	68
日元	6,987,874	0.0501	350,051
迪拉姆	486	1.9741	960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5,041	7.2258	108,681
日元	1,202	0.0501	60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港币	740	0.9220	682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3,570	7.2258	25,796
迪拉姆	13	1.9741	25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101	7.2258	731
港币	40	0.9220	37
迪拉姆	74	1.9741	148
短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86,802	7.2258	627,212
欧元	748	7.8771	5,895
加拿大元	24,263	5.4721	132,768
长期应付款	-	-	-
其中：港币	616,250	0.9220	568,17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明城苏南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佳善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迪拜	迪拉姆	当地货币

8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81,741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06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30,33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55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28,66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1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19,46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00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6,40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13
状元岙邮轮补助	12,7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32
航运大数据中心补贴款	7,5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00

H986 项目补助	3,495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1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递延收益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2,325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7
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专项补助-绿色港口	1,25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3
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专项补助-岸电项目	619	递延收益	
海铁联运补助款		其他收益	68,233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34,836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其他收益	26,269
海河联运补助款		其他收益	18,492
专项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13,882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其他收益	7,022
上市奖励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5,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其他收益	3,159
乐清湾港区贴息补助		其他收益	3,000
港务费返还		其他收益	1,615
社保补贴		营业外收入	1,245
就业稳岗补贴		营业外收入	176
其他	7,68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11,83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23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现金流量净额
智港通	70%	交易前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2023年2月7日	完成对价支付及工商	-	-1,104	10,082	-5,946	-214	-214

		控制		变更登记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智港通公司
--现金	34,268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智港通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52,339	61,717
货币资金	45,555	46,008
应收款项	5,821	6,298
存货	139	139
固定资产	634	645
无形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	76
其他资产		8,551
负债：	9,201	17,659
借款		
应付款项	9,015	9,600
应付职工薪酬	55	12
其他负债	131	8,047
净资产	43,138	44,0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3,138	44,058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工程管理	16,850	100	现金出售	2023 年 1 月 13 日	交易完成	-64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处置损益信息如下：

工程管理

	金额
处置价格	16,85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工程管理净资产份额	<u>(16,914)</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损失(附注七(72))	<u>(64)</u>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投资方式	成立日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湖北浙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湖北浙港”) (a)	货币出资	2022 年 10 月 10 日	100%	20,000 千元
浙江海港独山海河联运有限公司(a)	货币出资	2022 年 12 月 01 日	60%	798,493 千元
浙江海港平友港务有限公司(a)	货币出资	2022 年 12 月 09 日	60%	591,110 千元

(a)该等公司于 2022 年设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公司尚未有实收资本注入，未开展业务且未建立会计账套。于 2023 年该等公司开始实际运营，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际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集装箱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新世纪投资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铁路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理货	76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劳务输出、租赁	100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60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75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8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信通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8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44.6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道路货物运输		49.2	设立或投资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货物运输代理		81	设立或投资
北一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梅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交通工程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销售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港口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职业技能培训	100		设立或投资
铃与物流(注)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四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泰利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以下称“台州港港务”)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鼠浪湖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70	设立或投资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仓储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宣城市浙皖国际陆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宣城陆港”)	中国宣城	中国宣城	供应链服务		70	设立或投资
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务”)	中国金华	中国金华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湖北浙港	中国武汉	中国武汉	供应链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迪拜云仓	迪拜	迪拜	供应链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和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华港宾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旅店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建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建筑安装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水上货物运输		100	设立或投资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5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70	22.8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供应链服务		81	设立或投资
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穿山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仑涌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消防监护		100	设立或投资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设立或投资
珲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珲春	中国珲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设立或投资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以下称“镇海港埠”)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智港通	中国杭州	中国杭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7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独山海河联运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		6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平友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60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72.9	8.1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万方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武港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	7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81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货物运输代理		81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代理		81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聪投资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佳善集团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大麦屿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码头项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61.2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城苏南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货物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务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47	51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兴港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62.8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90.02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6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港口服务有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限公司						
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4.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4.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岬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实业投资		6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市兴港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义乌港	中国金华	中国金华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头门港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 限公司(以下称“温州金 洋”)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34.5	4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新岛城市建筑泥浆 处置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江滨加油站有限 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 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8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水上运输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中理外轮理货有 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 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 限责任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投资、开 发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港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 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9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 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道路运输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 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杭州湾港务开发 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海港航运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水上运输业		81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 比例 (%)	表决 权比 例 (%)	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 例不一致的说明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 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 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44.6	67	董事会3人中2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 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道路货物运输	49.2	67	董事会6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货物运输代理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1	5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其中董事长亦为本集团委派,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对表决结果具有最终决定权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70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宣城市浙皖国际陆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宣城陆港”)	中国宣城	中国宣城	供应链服务	70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51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92.8	100	不设董事会, 设执行董事一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供应链服务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琿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智港通	中国杭州	中国杭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70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独山海河联运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	60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平友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60	56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太仓武港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	75	80	董事会 10 人中 6 人为本集团委派, 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货物运输代理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代理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0	10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3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70	67	董事会 6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61.25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98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62.8	80	董事会5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84	60	董事会5人中3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90.02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65	67	董事会3人中2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4.55	57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44.55	57	董事会7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80	57.14	董事会7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95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嘉兴杭州湾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水上运输业	55	60	董事会5人中3人为本集团委派
海港航运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水上运输业	81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合联营公司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财务公司	25	62,774	27,839	602,010
太仓武港	25	25,911	-	434,600
梅山国际	10	16,923	-	165,250
港吉码头	50	46,324	-	666,411
意宁码头	50	30,027	75,712	459,606
苏州现代	30	5,028	-	342,1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财务公司	15,980,042	9,704,457	25,684,499	23,275,010	469	23,275,479	18,248,992	11,312,867	29,561,859	27,293,275	283	27,293,558
太仓武港	377,292	1,781,845	2,159,137	114,271	306,465	420,736	326,538	1,840,016	2,166,554	177,676	353,900	531,576
梅山国际	377,889	2,566,342	2,944,231	226,264	1,065,467	1,291,731	262,086	2,621,881	2,883,967	320,499	1,081,075	1,401,574
港吉码头	177,254	1,547,672	1,724,926	367,505	24,599	392,104	149,868	1,599,439	1,749,307	485,748	24,702	510,450
意宁码头	159,246	1,012,675	1,171,921	245,124	7,585	252,709	92,637	1,048,109	1,140,746	125,354	6,270	131,624
苏州现代	79,232	1,627,670	1,706,902	57,803	508,581	566,384	72,504	1,676,284	1,748,788	60,424	563,992	624,4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财务公司	371,321	248,341	248,341	-3,053,304	262,908	150,722	150,722	1,008,418
太仓武港	315,902	103,644	103,644	62,853	309,701	97,382	97,382	98,832
梅山国际	518,867	169,232	169,232	252,979	479,345	136,662	136,662	40,374
港吉码头	471,211	92,648	92,648	208,982	493,844	130,524	130,524	177,862
意宁码头	306,923	60,055	60,055	125,737	347,174	95,367	95,367	133,516
苏州现代	161,744	16,760	16,760	49,587	178,615	12,011	12,011	64,96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仑国际码头(注)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权益法
远东码头(注)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0	权益法
大榭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权益法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权益法

注:根据上述该等公司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因此将该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57	董事会7人中4人为本集团委派
大榭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33	董事会9人中3人为本集团委派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流动资产	284,470	775,505	194,264	524,65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7,157	655,466	115,579	437,699
非流动资产	1,177,726	2,372,693	1,208,971	2,454,243
资产合计	1,462,196	3,148,198	1,403,235	2,978,901
流动负债	91,570	119,217	66,095	56,453
非流动负债	-	13,536	-	16,385
负债合计	91,570	132,753	66,095	72,8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70,626	3,015,445	1,337,140	2,906,0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699,018	1,507,722	681,942	1,453,031
调整事项(ii)	-35,282	-414,511	-37,358	-425,87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282	-414,511	-37,358	-425,872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3,736	1,093,211	644,584	1,027,15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9,525	499,399	328,195	525,265
财务费用	659	3,015	723	3,134
所得税费用	11,841	33,294	23,792	46,812
净利润	33,609	106,970	64,616	143,1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609	106,970	64,616	143,1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24,942

其他说明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 如附注七(18)(i)中所述，调整事项为本集团向合营企业历年转让若干资产的内部交易而形成的未实现收益。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榭码头	通商银行	大榭码头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305,492	不适用	217,486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	1,992,855	不适用	2,057,611	不适用
资产合计	2,298,347	153,216,874	2,275,097	138,050,351
流动负债	267,684	不适用	354,827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	31,216	不适用	40,407	不适用
负债合计	298,900	143,038,332	395,234	128,473,97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99,447	10,178,542	1,879,863	9,576,3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699,807	2,035,708	657,952	1,915,275
调整事项	-	369,787	-	369,787
--商誉	-	369,787	-	369,7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9,807	2,405,495	657,952	2,285,06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3,945	3,270,475	649,729	2,896,855
净利润	113,895	637,991	253,523	627,2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251,280	-	-256,745
综合收益总额	113,895	889,271	253,523	370,51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57,420	95,505	77,256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8,027	3,707,2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24,179	105,579
--其他综合收益(i)		
--综合收益总额	124,179	105,57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28,178	1,628,3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73,944	79,740
--其他综合收益(i)		
--综合收益总额	73,944	79,740

其他说明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光明码头	-93,733	-22,825	-116,558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新台币	加拿大元	迪拉姆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175,563	11,557	350,051	68	-	-	960	1,538,199
应收账款	108,681	-	60	-	-	-	-	108,741
其他应收款	-	682	-	-	-	-	-	682
	<u>1,284,244</u>	<u>12,239</u>	<u>350,111</u>	<u>68</u>	<u>-</u>	<u>-</u>	<u>960</u>	<u>1,647,622</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627,212	-	-	5,895	-	132,768	-	765,875
应付账款	25,796	-	-	-	-	-	25	25,821
其他应付款	731	37	-	-	-	-	148	916
长期应付款	-	568,170	-	-	-	-	-	568,170
	<u>653,739</u>	<u>568,207</u>	<u>-</u>	<u>5,895</u>	<u>-</u>	<u>132,768</u>	<u>173</u>	<u>1,360,78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新台币	加拿大元	迪拉姆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163,894	11,247	286,541	44	-	-	3,432	1,465,158
应收账款	104,752	-	63	-	-	-	-	104,815
其他应收款	1,869	651	-	-	-	-	-	2,520
	<u>1,270,515</u>	<u>11,898</u>	<u>286,604</u>	<u>44</u>	<u>-</u>	<u>-</u>	<u>3,432</u>	<u>1,572,493</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576,167	-	-	5,188	-	81,894	-	663,249
应付账款	109,532	-	-	-	-	-	-	109,532
其他应付款	399	286	-	-	-	-	532	1,217
长期应付款	-	550,478	-	-	-	-	-	550,478
	<u>686,098</u>	<u>550,764</u>	<u>-</u>	<u>5,188</u>	<u>-</u>	<u>81,894</u>	<u>532</u>	<u>1,324,476</u>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23,923 千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21,916 千元)。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23,212 千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2,498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同业拆借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浮动利率		
— 长期应收款	60,800	60,800
固定利率		
— 债权投资	520,000	47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拆借	4,802,070	6,154,530
— 其他应收款	800	1,800

	5,383,670	6,687,130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 借款	7,760,086	7,635,335
— 吸收存款	9,872,911	8,896,961
— 长期应付款	475,536	536,816
固定利率		
— 借款	2,116,245	2,076,263
— 其他流动负债	3,310,000	-
— 应付债券	-	3,310,000
— 长期应付款	568,170	550,478
	<u>24,102,948</u>	<u>23,005,853</u>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30,60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7,855 千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本集团会评估与关联方的关系以及关联方自身的财务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并定期进行监控。本集团通过上述措施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原币种		
发放贷款和垫款			
— 抵押贷款	人民币	15,000	10,000
— 信用贷款	人民币	4,657,070	4,944,530
同业拆借-拆出	人民币	130,000	1,200,000
		<u>4,802,070</u>	<u>6,154,530</u>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976				1976
吸收存款	9221				9221
应付款项	2712				2712
其他应付款	3392				3392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75	6	9	49	79
其他流动负债	3752				3752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1924	82	2226	7252	12484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66	126	83	9	193
应付债券					
	<u>22147</u>	<u>1354</u>	<u>3517</u>	<u>8060</u>	<u>35078</u>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7				97
吸收存款	8361				8361
应付款项	2599				2599
其他应付款	4652				4652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12	9	9	46	76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2835	1287	2354	7357	12433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62	128	82	9	191
应付债券					
	<u>19512</u>	<u>1656</u>	<u>6475</u>	<u>7571</u>	<u>36214</u>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571		102,57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571		102,571
（1）债务工具投资		102,571		102,571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2,738	152,738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749,141	749,1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2,571	901,879	1,004,45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	-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	-	799,078	799,0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				
资本债券	-	51,312	-	51,312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	-	1,582	1,582
	-	51,312	800,660	851,972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 的收益(a)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799,078	1,460,014	(1,509,951)	-	749,1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582	156,245	-	(5,089)	152,738
金融资产合计	800,660	1,616,259	(1,509,951)	(5,089)	901,879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 均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基金净值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				
资本债券	50,459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				
资本债券	52,112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u>102,571</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 均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基金净值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 资本债券	51,312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	--------	-----	------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 权平均 值	与公允 价值 之间的 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9,141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 资	<u>152,738</u>	市场法	P/B	1	正相关	不可观察
	<u>901,879</u>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 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 权平均 值	与公允 价值 之间的 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9,078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 资	<u>1,582</u>	市场法	P/B	1	正相关	不可观察
	<u>800,660</u>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期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EV/EBITDA、P/B、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按其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8,500,000	61.15	61.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省海港集团。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九（3）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	合营企业
宁波中燃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中联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联理货”)	合营企业
大榭信业	合营企业
上海港航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台州湾港务	合营企业
中海油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油新能源”)	合营企业
龙门港务	合营企业
兴港海运	合营企业
光汇油品	合营企业
外钓油品	合营企业
太仓国际	合营企业
大榭关外码头	合营企业
海通水运	合营企业
舟山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京泰”)	合营企业
重庆渝甬班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渝甬班列”)	合营企业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港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称“昆仑燃气”)	合营企业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集拼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远达”)	合营企业
大榭信源	合营企业
石化拖轮	合营企业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联捷物流”)	合营企业
独山港发	合营企业
义乌枢纽港	合营企业
宁波市星海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星海码头”)	合营企业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国际公铁”)	合营企业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钱清联运”)	合营企业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称“武铁浙港”)	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长胜货柜	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称“中铁联合”)	联营企业
舟山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远物流”)	联营企业
舟山实华	联营企业
数智物流	联营企业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众安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翔液化储运”)	联营企业
江阴苏南	联营企业
电子口岸	联营企业
大榭中油	联营企业
浙江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江船交”)	联营企业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称“易舸拍卖”)	联营企业
孚宝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宁兴控股	联营企业
太仓港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万方龙达”)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仑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引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易港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港茂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舟港国贸香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保区码头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称“求实检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塘港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技工学校(以下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马迹山散货	其他
中奥能源	其他
头门港投资	其他
海港洋山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黄泽山油品”)	其他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资产管理”)	其他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工程”)	其他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航交所”)	其他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称“航运订舱平台”)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内河港口”)	其他
海港融资租赁	其他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置业”)	其他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内河物流”)	其他
龙游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联运”)	其他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大宗商品”)	其他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产业投资”)	其他
德清港务	其他
海港国际	其他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铁矿石储运”)	其他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现代”)	其他
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四港联动”)	其他
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文创港产城”)	其他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义迪通供应链”)	其他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港集装箱”)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浙商银行”)	其他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保险”)	其他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长兴港务”)	其他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客运”)	其他

其他说明

马迹山散货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奥能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头门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洋山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黄泽山油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资产管理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洋工程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宁波航交所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航运订舱平台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内河港口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融资租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头门港置业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金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内河物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龙游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国际联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大宗商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洋产业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德清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国际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铁矿石储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温州现代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杭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四港联动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文创港产城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义迪通供应链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天津港集装箱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浙商银行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东海保险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长兴港务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于 2022 年 4 月，本公司与海通客运结束历史关联关系；
 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出售持有的朝阳石化 50% 股权至海港国际贸易，自 2022 年 8 月 4 日，朝阳石化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出售持有的工程管理 100% 股权至海洋工程，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工程管理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148,064	153,677
海港国际贸易	物资采购	98,051	120,125
海港贸易	物资采购	58,779	34,735
朝阳石化	物资采购	41,186	-
昆仑燃气	物资采购	16,878	27,580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12,051	22,946
仑港工程	物资采购	9,868	9,189
光明码头	物资采购	5,268	-
颐博科技	物资采购	409	38
舟港国贸香港	物资采购	-	44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分成	49,187	33,688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分成	38,984	48,148
大榭关外码头	原油中转分成	10,632	8,762
大榭中油	原油中转分成	1,618	18,435
易港通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72,373	67,709
海洋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4,659	-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1,310	6,931
信诚拖轮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0,115	8,062
大港货柜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6,930	-
东方工贸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6,329	6,243
宏通铁路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716	3,863
仑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523	1,914
东海保险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224	6,924

工程管理(附注八(4))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801	-
海港融资租赁	借款利息支出	9,829	6,107
海港国际	借款利息支出	5,808	5,404
渝甬班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2,134	28,216
兴港海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1,401	41,282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8,533	40,437
中铁联合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7,417	26,373
泰利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9,706	-
大榭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791	10,011
嘉兴内河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479	-
德清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737	-
长兴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193	-
港茂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173	-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697	26,191
江阴苏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438	-
内河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58	-
大港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37	655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11	611
太仓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43	2,565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20	332
新世纪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68	1,388
大榭信业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50	120
光明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1,972
天津港集装箱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3,187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15,140	21,393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支出	4,508	3,101
宁波舟山港集团	代理业务支出	3,858	-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1,711	1,377
青峙化工	代理业务支出	724	-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支出	55	276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26	130
大榭码头	代理业务支出	-	1
海港集团	股权收购支出	34,26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531	8,809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852	5,547
技工学校	物资销售	2,111	-
海洋工程	物资销售	1,398	-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865	5,033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763	1,860
环球置业	物资销售	630	-
龙门港务	物资销售	581	-
大榭码头	物资销售	478	-
太仓国际	物资销售	356	292

易港通	物资销售	259	8,630
海港贸易	物资销售	-	35,904
海港集团	物资销售	-	2,627
鼎盛海运	物资销售	-	1,089
光明码头	物资销售	-	454
宁波中燃	物资销售	-	132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18,498	7,130
大树码头	劳务费收入	17,102	18,288
东南船代	劳务费收入	16,416	-
易港通	劳务费收入	14,424	1,708
中海船务	劳务费收入	12,636	10,650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9,763	5,658
兴港海运	劳务费收入	7,456	10,787
宁波舟山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7,016	1,141
集拼物流	劳务费收入	6,047	-
海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5,791	-
中联理货	劳务费收入	4,910	-
大树信业	劳务费收入	3,843	-
兴港置业	劳务费收入	3,371	5,260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2,997	3,456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2,894	2,839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2,042	3,173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1,907	1,466
中奥能源	劳务费收入	1,643	-
大树中油	劳务费收入	1,616	1,373
舟山武港	劳务费收入	1,468	-
众安仓储	劳务费收入	1,359	1,327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1,228	1,068
求实检测	劳务费收入	1,027	-
大港引航	劳务费收入	853	95
铁矿石储运	劳务费收入	815	-
大树关外码头	劳务费收入	681	679
青峙化工	劳务费收入	658	1,355
龙门港务	劳务费收入	289	285
中交水运	劳务费收入	76	-
舟山京泰	劳务费收入	-	1,650
其他关联方	劳务费收入	3,557	7,392
宁波舟山港集团	借款利息收入	38,535	2,465
海港洋山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8,802	14,340
中奥能源	借款利息收入	5,400	3,576
光明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4,957	4,753
外钓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4,312	6,007
综保区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4,055	4,055
大树信源	借款利息收入	2,184	2,273
嘉兴内河	借款利息收入	2,111	-
德清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1,809	1,839
马迹山散货	借款利息收入	1,429	-
头门港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895	3,325
大树信业	借款利息收入	849	-

宁波中燃	借款利息收入	288	-
龙门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229	370
联捷物流	借款利息收入	92	-
龙游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59	-
衢州通港	借款利息收入	27	57
光汇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	3,735
通商银行	借款利息收入	-	1,163
海通客运	借款利息收入	-	626
易港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99,863	204,449
东南船代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6,962	36,150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9,701	39,172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8,862	45,295
大榭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7,711	56,132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2,232	37,825
龙门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4,635	12,649
中远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524	17,994
宁翔液化储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071	-
饶甬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024	1,621
太仓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019	1,841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523	522
大榭信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08	-
衢州通港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40	300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08	1,291
兴港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	2,196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50,055	60,619
东南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37,026	25,686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30,148	25,493
渝甬班列	代理业务收入	17,909	9,162
中铁联合	代理业务收入	7,989	-
武铁浙港	代理业务收入	6,749	-
钱清联运	代理业务收入	5,612	-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4,161	18
航运订舱平台	代理业务收入	2,070	9,085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收入	1,115	619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762	4,137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549	757
中海船务	代理业务收入	193	159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收入	30	3,424
太仓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	8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收入	-	14,540
海洋工程	股权转让收入	16,850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28,284	26,564
远东码头	土地	11,700	9,600
万方龙达	土地	3,209	-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1,062	1,062
综保区码头	房屋建筑物	948	1,200
北仑东华	土地、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668	1,346
宁波中燃	燃料仓库、库场设施	579	5
孚宝仓储	土地、房屋建筑物	220	621
易港通	房屋建筑物	210	415
集拼物流	堆场、房屋	27	4
大港引航	船舶、集体宿舍	12	11
义迪通供应链	房屋建筑物	-	1,785
四港联动	房屋建筑物	-	1,03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装卸搬运设备					14,528	14,971	1,026	726	2,030	-
东方工贸	房屋建筑物					167	168	17	16	862	-
环球置业	房屋建筑物					11,757	9,470	597	1,030	454	11,475
大榭信业	房屋建筑物					569	-			100	-
大榭码头	房屋建筑物							-	6	-	472
海港融资租赁	库场设施、房屋及建筑物、装卸搬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					13,710	19,273	126	232		
头门港投资	房屋建筑物、港务设施、土地使用权					-	6,570	-	14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除附注七(48)(b)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宁波舟山港集团	1,500,000	2023-03-02	2023-03-31	
大树信业	19,000	2023-01-17	2026-11-30	
大树信业	5,000	2023-03-17	2026-11-30	
中奥能源	14,600	2023-01-18	2031-06-30	
马迹山散货	3,000	2023-03-20	2027-03-09	
宁波中燃	21,000	2023-03-27	2024-03-26	
宁波中燃	13,000	2023-03-29	2024-02-28	
宁波中燃	10,000	2023-03-30	2024-02-29	
宁波中燃	16,000	2023-04-11	2024-03-26	
宁波中燃	5,700	2023-05-23	2024-03-26	
宁波中燃	10,000	2023-06-08	2024-03-26	
宁波中燃	10,000	2023-06-28	2024-03-26	
光明码头	50,000	2023-03-29	2024-03-28	
光明码头	40,000	2023-05-19	2024-05-18	
光明码头	30,000	2023-06-08	2024-06-07	
龙门港务	5,000	2023-03-30	2024-12-15	
龙游港务	9,700	2023-04-26	2027-12-30	
龙游港务	7,500	2023-06-29	2028-12-30	

资金拆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财务公司借予关联方的贷款,其中部分已于年内到期或者提前偿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余额参见附注七(13)及附注七(1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23	3,39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大港引航	6,739	17%	4,932	14%
海港资产管理	4,311	11%	2,546	7%
远东码头	3,331	8%	3,510	10%
海港集团	2,691	7%	3,312	9%
头门港投资	2,406	6%	2,900	8%
四港联动	2,013	5%	-	0%
兴港置业	2,000	5%	1,334	4%
环球置业	1,807	5%	1,217	3%
数智物流	1,688	4%	-	0%
外钓油品	1,337	3%	1,480	4%
实华装卸	1,177	3%	-	0%
海港国际联运	809	2%	992	3%
宁波舟山港集团	791	2%	3,031	8%
黄泽山油品	692	2%	777	2%
易港通	671	2%	702	2%
北仑国际码头	660	2%	727	2%
宁波航交所	567	1%	776	2%
头门港置业	498	1%	2,149	6%
浙港海铁	429	1%	-	0%
海港大宗商品	358	1%	-	0%
兴港海运	319	1%	-	0%
星海码头	310	1%	-	0%
北仑环球置业	291	1%	905	3%
海港洋山投资	256	1%	-	0%
海港融资租赁	251	1%	84	0%
光明码头	213	1%	362	1%
内河港口	140	0%	232	1%
仑港工程	73	0%	76	0%
海洋工程	32	0%	139	0%
海港国际贸易	19	0%	80	0%
马迹山散货	5	0%	11	0%
其他关联方	2,635	6%	3,795	11%
	39,519	100%	36,069	100%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13,006	11%	14,883	17%
浙商银行	15	0%	3	0%
	<u>13,021</u>	<u>11%</u>	<u>14,886</u>	<u>17%</u>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77,271	386	44,831	224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65,162	326	39,606	198
应收账款	易港通	49,876	249	6,191	31
应收账款	兴港海铁	45,419	227	59,247	296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28,132	141	6,975	35
应收账款	大榭码头	17,126	86	4,419	22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6,652	83	12,919	65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13,022	65	3,730	19
应收账款	东南海铁	12,660	63	8,667	43
应收账款	龙门港务	12,495	62	14,075	70
应收账款	中远物流	11,192	56	13,595	68
应收账款	浙港海铁	8,961	45	5,366	27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6,774	34	468	2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5,362	27	2,179	11
应收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4,514	23	7,763	39
应收账款	海港集团	4,314	22	4,408	22
应收账款	兴港海运	1,885	9	1,813	9
应收账款	铁矿石储运	524	3	960	5
应收账款	航运订舱平台	4	-	132	1
其他应收款	中化兴中	6,762	20	-	-
其他应收款	易港通	4,473	13	3,715	12
其他应收款	宁兴控股	4,200	13	4,200	14
其他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4,000	12	6,726	22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101	6	5,092	16
其他应收款	孚宝仓储	1,699	5	-	-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1,437	4	997	5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1,515	5	327	1
其他应收款	舟山京泰	1,200	4	-	-
其他应收款	大榭码头	1,187	4	1,143	6
其他应收款	综保区码头	1,186	4	375	1
其他应收款	环球置业	1,145	3	1,128	6
其他应收款	浙港海铁	910	3	910	3
其他应收款	衢州通港	874	800	1,800	1,800
其他应收款	太仓国际	792	2	746	4
其他应收款	宁翔液化储运	788	2	455	1
其他应收款	海港集团	685	2	1,525	8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航交所	536	2	536	2
其他应收款	海港洋山投资	501	2	708	4

其他应收款	中奥能源	327	1	340	1
其他应收款	泰利国际	150	-	150	1
其他应收款	头门港投资	17	-	361	1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9	-	5	-
其他应收款	石化拖轮	-	-	1,725	9
其他应收款	海通水运	-	-	1,500	5
其他应收款	光汇油品	-	-	590	3
其他应收款	大榭信源	-	-	10	-
预付账款	浙港海铁	62,185	-	45,203	-
预付账款	东海保险	11,627	-	14,576	-
预付账款	宁波中燃	4,869	-	877	-
预付账款	中海油新能源	3,516	-	5,130	-
预付账款	易港通	3,142	-	6,411	-
预付账款	东南船代	1,034	-	2,444	-
预付账款	环球置业	5	-	188	-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50,000	71,250	2,850,000	71,250
其他流动资产	海港洋山投资	400,000	1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138,500	3,463	187,500	4,438
其他流动资产	中奥能源	83,000	2,075	3,000	75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中燃	25,700	643	-	-
其他流动资产	嘉兴内河	7,500	187	7,500	187
其他流动资产	联捷物流	-	-	10,000	2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51,000	2,55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海港融资租赁	2,35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大榭信源	-	-	9,800	-
长期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16,587	-	19,994	-
长期应收款	大榭信源	9,800	-	-	-
长期应收款	光明码头	-	-	51,000	2,5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综保区码头	300,000	56,686	300,000	56,6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外钓油品	206,450	5,161	206,450	5,1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中奥能源	180,000	4,500	245,400	6,1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德清港务	119,720	2,993	119,720	2,99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嘉兴内河	107,500	2,688	107,500	2,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大榭信源	98,500	2,463	102,500	2,5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马迹山散货	73,000	1,825	70,000	1,7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大榭信业	50,000	1,250	26,000	6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龙游港务	17,200	430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龙门港务	15,000	375	10,000	2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港洋山投资	-	-	470,000	11,7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头门港投资	-	-	238,960	5,974
债权投资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4))	300,000	750	300,000	750
债权投资	海港集团(附注七(14))	100,000	250	100,000	250

上述对关联方的贷款信息见附注七(1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海港集团	1,734,720	2,561,515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509,922	592,749
吸收存款	大港引航	1,112,803	1,035,985
吸收存款	头门港投资	715,902	116,646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655,459	437,692
吸收存款	数智物流	360,433	105,353
吸收存款	兴港置业	310,306	271,120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281,671	403,616
吸收存款	四港联动	239,818	231,550
吸收存款	义乌枢纽港	215,233	46,527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联运	213,559	207,932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06,245	115,606
吸收存款	外钓油品	169,124	256,057
吸收存款	海港资产管理	152,500	235,000
吸收存款	易港通	150,843	74,039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143,955	113,010
吸收存款	内河港口	144,164	153,062
吸收存款	黄泽山油品	137,375	138,353
吸收存款	宁波航交所	95,804	91,843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84,978	79,894
吸收存款	头门港置业	66,954	139,443
吸收存款	浙港海铁	57,363	77,353
吸收存款	星海码头	50,697	50,468
吸收存款	钱清联运	49,420	-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商品	45,073	45,052
吸收存款	金港投资	43,904	43,856
吸收存款	龙游港务	43,766	41,181
吸收存款	兴港海运	41,170	53,631
吸收存款	温州现代	39,022	35,514
吸收存款	综保区码头	38,510	31,883
吸收存款	港茂物流	33,073	31,603
吸收存款	大榭信业	32,916	18,101
吸收存款	海洋工程	32,706	28,853
吸收存款	武铁浙港	28,829	-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28,167	20,576
吸收存款	义乌国际公铁	24,939	19,523
吸收存款	梅山远达	20,473	11,121
吸收存款	新世纪货柜	19,810	27,181
吸收存款	德清港务	19,689	16,685
吸收存款	嘉兴内河	18,957	24,824
吸收存款	海港贸易	17,307	27,180
吸收存款	仑港工程	16,303	16,334
吸收存款	海港融资租赁	15,853	157,018
吸收存款	中奥能源	15,035	20,267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贸易	13,184	23,549
吸收存款	中交水运	11,446	19,371
吸收存款	技工学校	10,892	10,424
吸收存款	海洋产业投资	10,540	10,528

吸收存款	求实检测	10,253	11,715
吸收存款	宁波中燃	8,628	4,397
吸收存款	金塘港口	8,222	3,871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7,081	5,943
吸收存款	海港洋山投资	6,925	234,244
吸收存款	内河物流	6,187	13,820
吸收存款	兴港海铁	6,020	29,731
吸收存款	朝阳石化	6,014	18,851
吸收存款	浙江船交	3,239	583
吸收存款	文创港产城	3,122	23,134
吸收存款	马迹山散货	1,017	6,110
吸收存款	光汇油品	156	171
吸收存款	易舸拍卖	91	76
吸收存款	舟山实华	-	12,164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80,900	146,099
应付账款	易港通	121,438	76,413
应付账款	大榭码头	36,266	21,338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35,081	13,840
应付账款	兴港海铁	20,901	16,373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20,535	21,246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8,759	20,217
应付账款	海港国际贸易	15,687	1,446
应付账款	海港贸易	12,799	5,064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8,538	6,400
应付账款	仑港工程	7,509	1,501
应付账款	海洋工程	6,847	6,847
应付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6,552	10,245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6,275	3,002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4,940	4,766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4,539	4,189
应付账款	饶甬物流	2,913	4,634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1,933	1,479
应付账款	浙港海铁	1,797	8,306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541	266
应付账款	东南船代	7	-
应付账款	联捷物流	2	887
应付账款	义乌国际公铁	-	5,660
应付账款	中铁联合	-	4,682
其他应付款	头门港投资	741,853	1,941,853
其他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35,015	28,195
其他应付款	中交水运	30,516	30,434
其他应付款	黄泽山油品	6,873	85
其他应付款	大港引航	6,452	-
其他应付款	环球置业	4,312	-
其他应付款	海港国际	3,883	3,321
其他应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307	-
其他应付款	远东码头	1,880	-
其他应付款	数智物流	1,443	-
其他应付款	兴港置业	1,433	17

其他应付款	颐博科技	1,104	1,448
其他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781	1,047
其他应付款	中海船务	711	859
其他应付款	太仓国际	260	593
其他应付款	海港集团	255	9
其他应付款	海洋工程	78	129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5	-
长期应付款	海港国际	568,170	550,478
长期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271,989	326,4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融资租赁	105,267	96,87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环球置业	44,221	48,01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远东码头	41,174	54,33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海港融资租赁	1,353	2,25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兴港置业	1,578	1,55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东方工贸	1,295	8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仑港工程	256	37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大树信业	-	559

上述吸收存款的有关信息见附注七(37)。

银行存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通商银行	728,698	1,416,465
浙商银行	1,674	5,602
	<u>730,372</u>	<u>1,422,067</u>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6,337,065	7,028,652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 迪拜云仓	32,187	30,641
— 义乌港务	29,000	49,000
— 宁波港运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	1,500
—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500
— 钱清联运	-	27,500
— 武铁浙港	-	18,000
	64,187	128,141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8日，本公司已完成收购 Cyber Chic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的大榭码头 45% 股权的交割手续，公司已持有大榭码头 80% 股权。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225,101
一到二年	120,382
二到三年	79,745
三到四年	65,454
四到五年	60,239
五年以上	126,665
	677,586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及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881,165	1,159,634	225,062	1,636,796	4,426,362	657,406	240,624		12,227,04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6,895	4,900	8,381	89,029	789,501	663,229	127,508	1,909,443	
营业成本	2,383,023	682,180	146,073	1,149,808	3,241,603	655,740	38,827		8,297,254
利息收入							31,358		31,358
利息费用							194,442		194,44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9,645		449,645
信用减值(计提)/转回	822	416		493	57	526	-54,160		-51,846
资产减值损失					67				67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3,009	247,905	1,855	356,873	389,145	425	1,291		1,710,503
利润总额	1,159,270	359,074	56,919	213,836	534,050	-3,397	774,606		3,094,358
所得税费用							626,410		626,410
净利润/(亏损)	1,159,270	359,074	56,919	213,836	534,050	-3,397	148,196		2,467,948
资产总额	32,012,047	11,891,197	92,390	18,468,548	39,899,774	1,632,747	29,069,664	22,768,368	110,297,999
负债总额	3,674,264	506,749	5,356	4,569,908	20,554,815	985,763	25,281,830	22,768,368	32,810,317
商誉	55,082			176,877	90,006				321,965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2,610	1,421		6,336	3,491				23,85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576,910	242,388	305	711,723	943,730	236	924		3,476,21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408,454		10,408,454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如下：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929,932	1,232,756	250,410	1,556,332	4,623,558	1,465,545	135,888		13,194,42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0,247	47,910	14,139	111,536	638,265	812,359	127,020	1,891,476	
营业成本	2,181,796	640,124	145,886	1,054,060	3,400,489	1,453,427	37,371		8,913,153
利息收入							39,834		39,834
利息费用							317,197		317,19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7,485		517,485
信用减值(计提)/转回	-1,096	799	-93	-3,388	5,963	-452	594		2,327
资产减值损失					14				14
折旧和摊销费用	598,941	236,648	1,850	374,809	377,876	3,802	2,988		1,596,914
利润总额	1,414,144	473,388	81,988	252,558	559,815	7,656	538,615		3,328,164
所得税费用							725,143		725,143
净利润	1,414,144	473,388	81,988	252,558	559,815	7,656	-186,528		2,603,021
资产总额	28,876,749	11,574,831	147,111	16,216,295	30,604,385	1,389,495	22,670,810	14,433,925	97,045,751
负债总额	3,282,716	504,146	4,038	3,102,339	13,127,343	960,150	30,482,828	14,433,925	37,029,635
商誉	55,082			176,877	90,006				321,965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5,349	6,970		29,975	16,884				69,17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067,889	374,240	84	247,744	812,063	-98	1,679		2,503,60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539,134		9,539,134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29.7%	29.7%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625,637	408,164
6 个月到 1 年	3,487	7,203
1 年以内小计	629,124	415,36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473	1,473
合计	630,597	416,8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30,597	416,840
减：坏账准备	(4,775)	(3,298)
	625,822	413,54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597	100	4,775	1	625,822	416,840	100	3,298	1	413,542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630,597	100	4,775	1	625,822	416,840	100	3,298	1	413,542
合计	630,597	/	4,775	/	625,822	416,840	/	3,298	/	413,5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六个月以内	625,637	3,128	0.50%
六个月到一年	3,487	174	5.00%
一到二年	-	-	
二到三年	-	-	
三到四年	-	-	
四到五年	-	-	
五年以上	1,473	1,473	100.00%
	<u>630,597</u>	<u>4,775</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98	1,477				4,775
合计	3,298	1,477				4,7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53,778	769	2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7,403	594,200
其他应收款	489,673	118,335
合计	1,497,076	712,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07,403	594,200
合计	1,007,403	594,2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961,077	554,232
6 个月到 1 年	500,000	50,001
1 年以内小计	1,461,077	604,233
1 至 2 年	31,909	50,269
2 至 3 年	-	58,165
3 至 4 年	4,240	-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97,226	712,66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20	80,320
应收借款及利息	62,530	14,584

应收股利	1,007,403	594,200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320,000	-
其他	26,973	23,563
合计	1,497,226	712,667
减：坏账准备	-150	-132
净额	1,497,076	712,53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2			13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			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50			1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132	18				150
合计	132	18				1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三集司	应收股利及港务费	621,704	一年以内	42	-
鼠浪湖码头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320,000	一年以内	21	-
舟山港务	应收股利及借款利息	208,960	一年以内	14	-
乍浦经营	应收股利及借款利息	196,813	两年以内	13	-
国际物流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20	三年以内	5	-
合计	/	1,427,797	/	95	-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62,530	-	-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20	-	-
应收股利	1,007,403	-	-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320,000	-	-
其他	26,973	150	0.56%
	1,497,226	150	0.01%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847,239		40,847,239	38,119,876		38,119,8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63,603		4,863,603	4,663,110		4,663,110
合计	45,710,842		45,710,842	42,782,986		42,782,986
其中：合营企业	1,165,827		1,165,827	1,119,517		1,119,517
联营企业	3,697,776		3,697,776	3,543,593		3,543,5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国际物流	686,749	73,000		759,749			
北三集司	1,689,786			1,689,786			471,377
新世纪投资	978,315			978,315			
舟山甬舟	2,401,793			2,401,793			
港铁公司	313,692			313,692			
外轮理货	41,985			41,985			
香港明城	1,060,840			1,060,840			
乍开集团	1,358,870	188,173		1,547,043			
太仓万方	1,066,535			1,066,535			
明州码头	850,271			850,271			
梅山国际	810,000			810,000			
梅港码头	675,000			675,000			
财务公司	1,125,000			1,125,000			83,516
太仓武港	1,066,763			1,066,763			
国际贸易	100,000		100,000				
舟山港务	2,707,809			2,707,809			
鼠浪湖码头	1,346,169		470,000	876,169			
梅东码头	2,282,000			2,282,000			
北一集司	1,548,508			1,548,508			
宁波远洋	1,536,373			1,536,373			146,915
温州港	3,512,163	378,000		3,890,163			
义乌港	1,196,263			1,196,263			
镇海港埠	2,309,101			2,309,101			
嘉兴港务	1,965,046	1,242,992		3,208,038			
鼠浪湖物流	1,000,000			1,000,000			
台州港港务	1,027,354	1,365,000		2,392,354			
合肥派河	140,000			140,000			
其他	3,323,491	50,198		3,373,689			218,346
合计	38,119,876	3,297,363	570,000	40,847,239			920,1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228									228	
宁波中燃	57,466			8,670						66,136	
大榭信业	150,754			4,100						154,854	
上海港航	361,291			3,500						364,791	
东南物流货柜	134,293			28,530						162,823	
其他	415,485			1,510						416,995	
小计	1,119,517			46,310						1,165,827	
二、联营企业											
大榭码头	657,953			39,864	1,992					699,809	
青峙化工	143,429			15,540			21,000			137,969	
舟山武港	169,697			1,150						170,847	
温州金洋	164,266									164,266	
通商银行	2,285,061			127,598	50,255		57,420			2,405,494	
其他	123,187	4,400	12,993	8,360			3,563			119,391	
小计	3,543,593	4,400	12,993	192,512	52,247		81,983			3,697,776	
合计	4,663,110	4,400	12,993	238,822	52,247		81,983			4,863,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3,134	723,574	1,377,339	709,571
其他业务	72,982	6,829	115,429	45,560
合计	1,366,116	730,403	1,492,768	755,13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37,311	509,205	-	64,170	182,448	-	1,293,134
其他业务收入	4	9,930	-	-	63,048	-	72,982
合计	537,315	519,135	-	64,170	245,496	-	1,366,11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37,311	637,332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509,205	541,478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64,170	68,024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182,448	130,505
	<u>1,293,134</u>	<u>1,377,339</u>

主营业务成本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03,114	341,980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346,901	325,047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43,717	41,069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29,842	1,475
	<u>723,574</u>	<u>709,571</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68,665	112,026
其他	4,317	3,403
	<u>72,982</u>	<u>115,429</u>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6,829	44,302
其他	-	1,258
	<u>6,829</u>	<u>45,560</u>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0,154	355,72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8,822	345,8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23	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27,674	35,488
合计	1,198,173	737,07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2年12月31日	1,265,173	2,625,537	820,761	2,276,682	257,385	405,550	7,651,088
本期增加							
一在建工程转入	-	-	369	-	4,887	9,858	15,114
一购置	-	-	-	4,540	-	8,509	13,049
本期减少							
一处置及报废	(178)	-	(47)	(5,324)	(4,999)	(12,205)	(22,753)
2023年6月30日	1,264,995	2,625,537	821,083	2,275,898	257,273	411,712	7,656,498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609,930)	(1,085,170)	(407,499)	(1,343,117)	(185,740)	(267,722)	(3,899,178)
本期增加							
一计提	(23,734)	(48,834)	(18,226)	(54,309)	(5,561)	(13,610)	(164,274)
本期减少							
一处置及报废	171	-	45	3,998	4,799	11,710	20,723
2023年6月30日	(633,493)	(1,134,004)	(425,680)	(1,393,428)	(186,502)	(269,622)	(4,042,729)

账面价值

2023年6月30日	631,502	1,491,533	395,403	882,470	70,771	142,090	3,613,769
2022年12月31日	655,243	1,540,367	413,262	933,565	71,645	137,828	3,751,910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3,613,769

3,751,910

-

-

3,613,769

3,751,910

- (a)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64,274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53,261 千元)。
- (b)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41,040 千元和人民币 23,234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37,947 千元和人民币 15,314 千元)。
- (c)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加的原价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5,114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086,203 千元)。
- (d)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21,059 千元(原价人民币 44,505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23,547 千元(原价人民币 45,609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 (e)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70,898	273,826	2,344,724
本期增加			
购置	-	1,387	1,387
在建工程转入	-	10,234	10,234
本期减少			
处置	-	(8,521)	(8,521)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70,898	276,926	2,347,824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2,007)	(167,154)	(769,161)
本期增加			
计提	(22,226)	(17,703)	(39,929)
本期减少			
处置	-	5,740	5,740
2023 年 6 月 30 日	(624,233)	(179,117)	(803,350)
账面价值			
2023 年 6 月 30 日	1,446,665	97,809	1,544,47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68,891	106,672	1,575,563

- (a)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39,929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52,245 千元)。
- (b)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 (c)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借款利息	303	2,615
物流补贴款	-	21,714
保证金	57,700	56,636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177,425	209,849
应付工程款	89,437	93,309
押金	46,943	5,202
股权转让款	-	20,000
其他	26,385	23,243
	<u>398,193</u>	<u>432,568</u>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1,420,457	964,042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495	66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2,819	13,771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八(6)(1)(a))	164,274	153,261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十八(6)(2)(a))	39,929	52,2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43	4,8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114	9,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	(11,221)	(1,058)
财务费用	66,328	124,185
投资收益(附注十八(5))	(1,198,173)	(737,070)
存货的减少	590	(1,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	(2,46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增加	(1,568)	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89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0,360)	(294,8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78,076)	92,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8,540</u>	<u>378,030</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125,287	46,083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u>125,287</u>	<u>46,083</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806,309	3,369,42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148,923)	(5,966,7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6,342,614)</u>	<u>(2,597,300)</u>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2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8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0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3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9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08	
合计	167,740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毛剑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